

2023 年度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1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 件.....	23
第五部分 附 表.....	7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是成都市国家审判机关，同时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市基层法院的审判工作，对成都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依法审理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和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依法再审、决定提审或指令基层人法院再审。

（4）依法审判由成都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5）依法对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6）监督和指导下级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8）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9）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0）负责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

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地方党委管理基层人民法院领导干部班子和干部队伍；协助市委主管部门管理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工作。

（11）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2）组织、指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13）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4）承办其他应由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纳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2,662.0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88.6 万元，增长 23.4%。主要变动原因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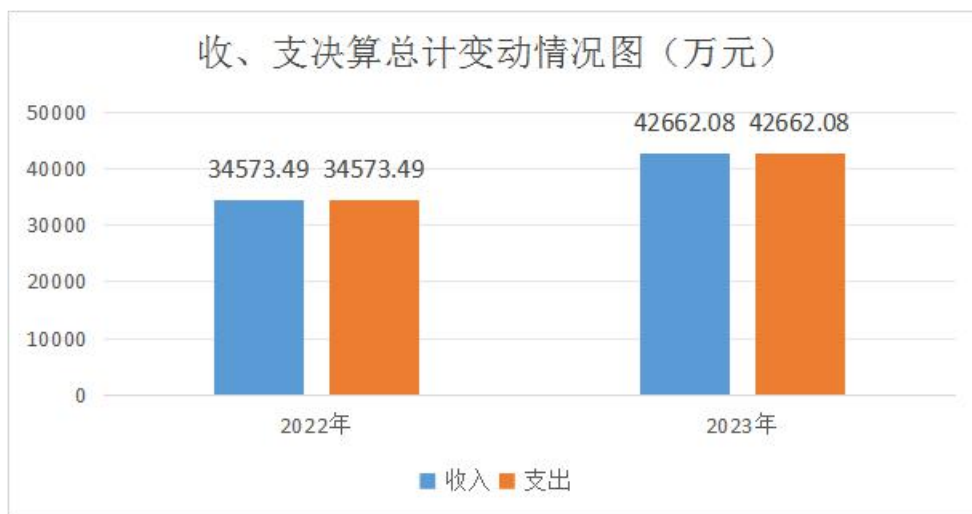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2,559.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559.23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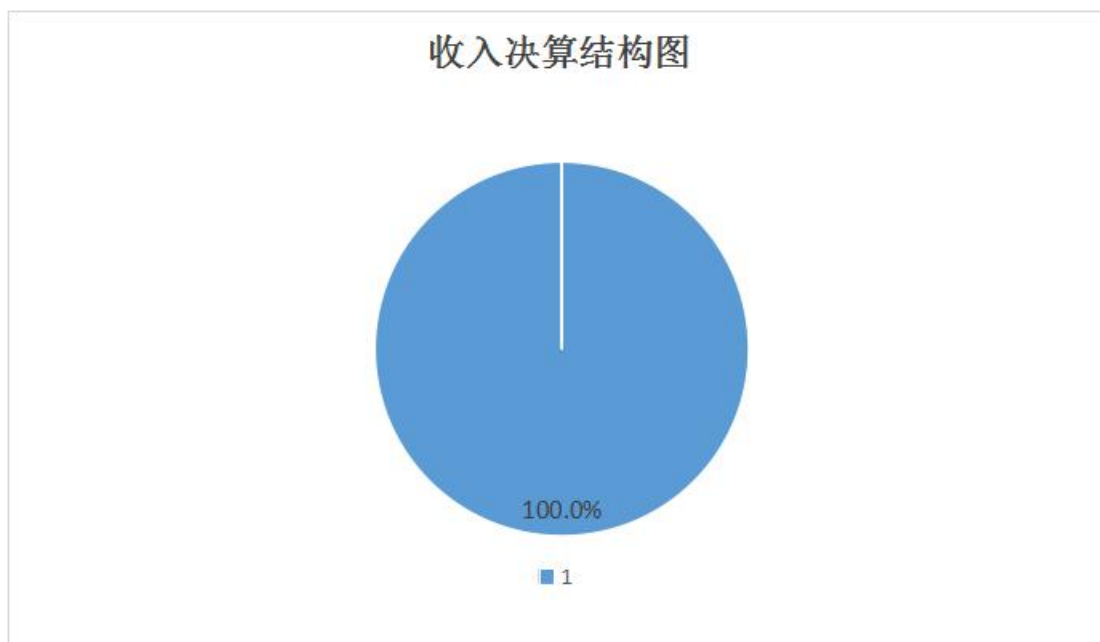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2,559.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423.05 万元，占 59.7%；项目支出 17,136.17 万元，占 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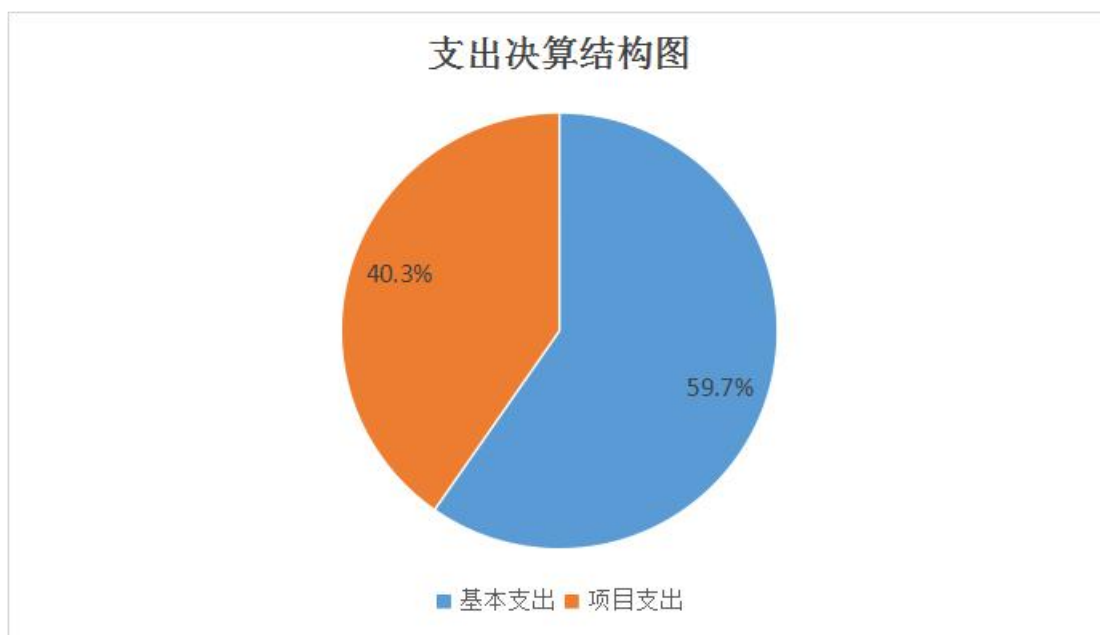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2,559.2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188.6 万元，增长 23.8%。主要变动原因是按照法院的工作安排，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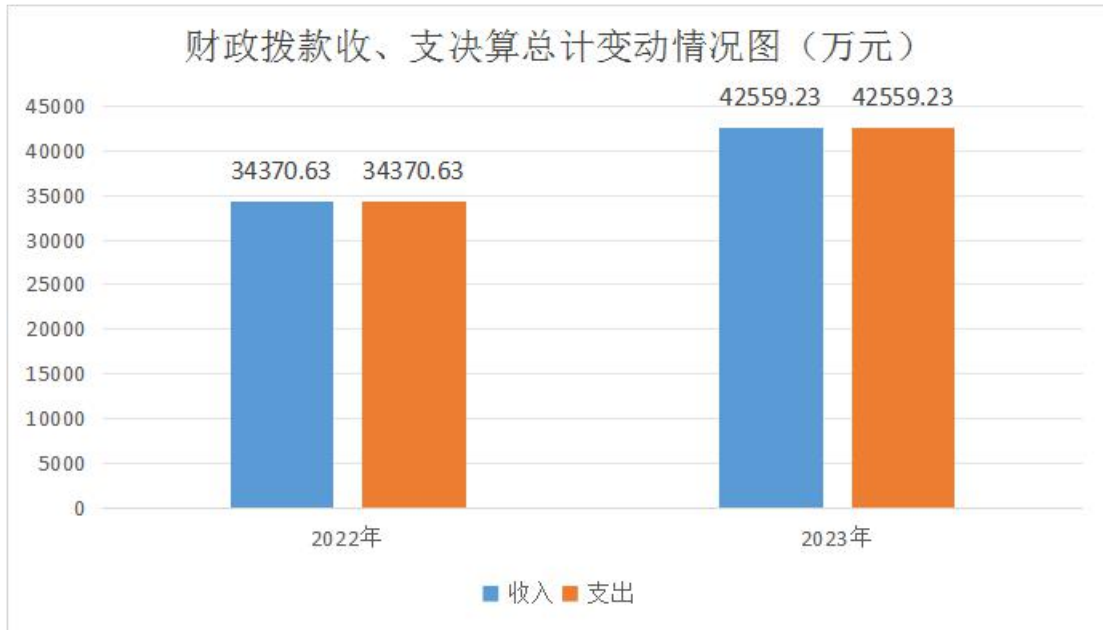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559.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88.6 万元，增长 23.8%。主要变动原因是按照法院的工作安排，项目经费增加。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559.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36,181.65 万元，占 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3.76 万元，占 9.5%；卫生健康支出 718.25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支出 1,625.57 万元，占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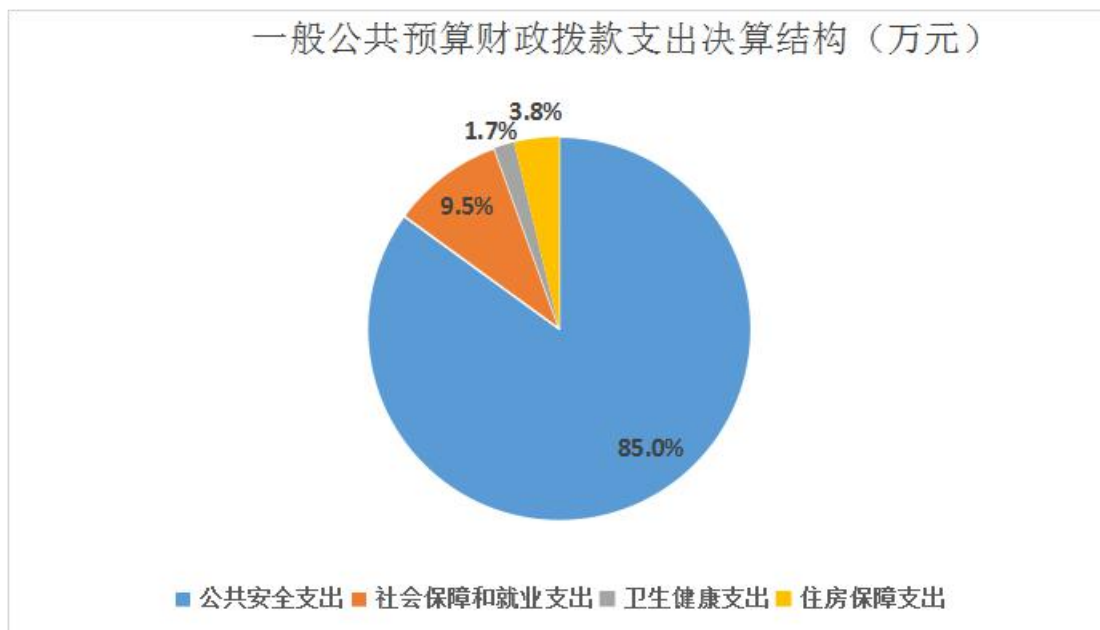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2,559.23 万元，完成预算 95.9%。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9,045.48 万元，完成预算 9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结余。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8,060.87 万元，完成预算 8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二是部分专项项目执行进度低于预期。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决算为

2,978.44 万元，完成预算 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办公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支出决算为 249.75 万元，完成预算 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执行项目经费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5,6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7.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911.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36.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18.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67.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15.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02.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395.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29.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423.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 22,553.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支出 2,869.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8.16 万元，

决算为 27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严格按照规执行“三公”经费支出。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67.29 万元，增长 154.9%，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2022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2023 年新购置公务用车 9 辆，产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172.83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本年无预算，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71.8 万元，占 9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47 万元，占 1.3%。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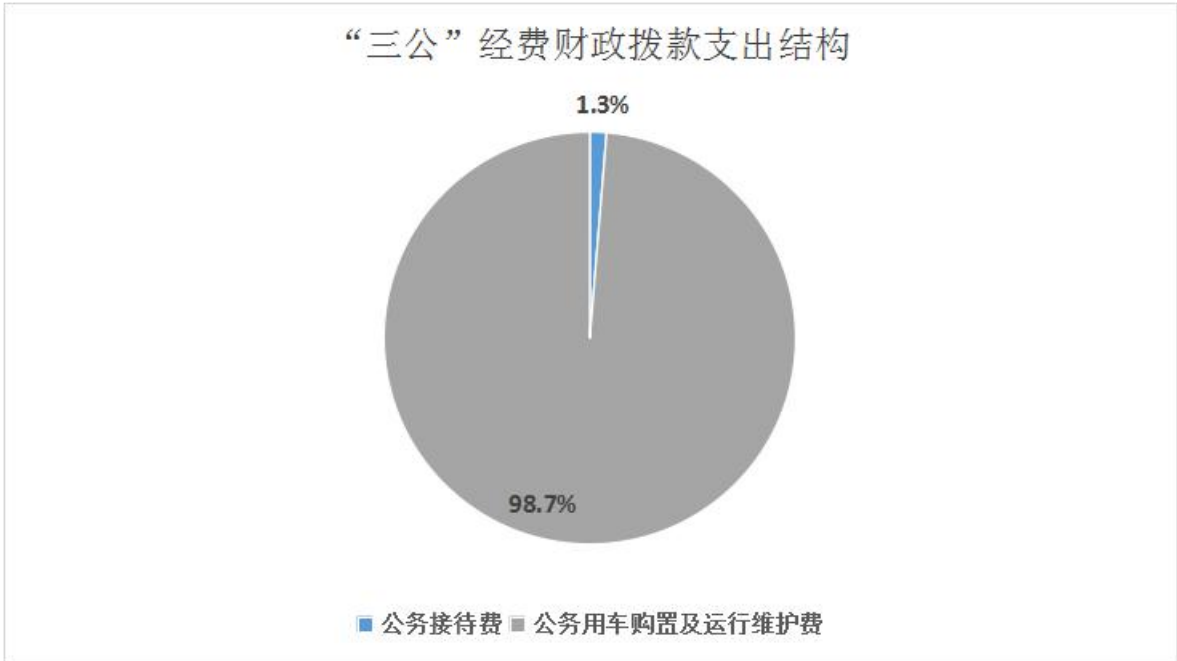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费本年无预算，决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0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根据法院工作安排，严格按照规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65 万元，增长 154.5%，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2022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2023 年新购置公务用车 9 辆，产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172.8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2.83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9 辆，主要用于保障公务活动的执法执勤车辆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8.9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等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严格按照规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2.28 万元，增长 193.3%，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务接待事项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4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

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共计 44 批次，50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外事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审务保障经费”“破产案件专项项目经费”“房地产停工项目破产案件工作经费”“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经费”“数据支撑与知识服务平台项目经费”“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经费”“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经费”“知识产权庭租赁项目经费”“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经费”“法院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经费”“诉讼档案集中扫描和托管服务等项目经费”“计算机保密监控系统项目经费”“法院审判辅助业务经费”“法院网络专线项目经费”“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经费”“成都智慧法院一期项目经费”“国家赔偿项目经费”“司法救助项目经费”特定目标类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编制

了绩效目标；在 2023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2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年终执行完毕后，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审务保障经费”“破产案件专项项目经费”“房地产停工项目破产案件工作经费”“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经费”“数据支撑与知识服务平台项目经费”“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经费”“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经费”“知识产权庭租赁项目经费”“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经费”“法院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经费”“诉讼档案集中扫描和托管服务等项目经费”“计算机保密监控系统项目经费”“法院审判辅助业务工作经费”“法院网络专线项目经费”“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经费”“成都智慧法院一期项目经费”“国家赔偿项目经费”“司法救助项目经费”等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绩效自评结果

1.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 94.75 分。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围绕部门履职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安排预算资金、设立专项项目，预算管理科学、预算编制规范，预算执行率 95.92%，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信息内容公开完整、及时规范，完成绩效管理工作。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制度

建立并执行有效；绝大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重点履职目标完成较好，成效明显。长效建设机制不断推进，服务对象总体满意度较好。但存在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没能完全反应部门的工作特点，个别重点履职工作的目标未能完成等问题。

《2023年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附件3)

2. 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在2023年度未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在2023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项目。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在2023年度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项目。

5.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审务保障经费”“破产案件专项项目经费”“房地产停工项目破产案件工作经费”“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经费”“数据支撑与知识服务平台项目经费”“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经费”“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经

费”“知识产权庭租赁项目经费”“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经费”“法院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经费”“诉讼档案集中扫描和托管服务等项目经费”“计算机保密监控系统项目经费”“法院审判辅助业务工作经费”“法院网络专线项目经费”“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经费”“成都智慧法院一期项目经费”“国家赔偿项目经费”“司法救助项目经费”等 2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得分 96.89 分,其中,最高 99.8 分,为“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经费”项目;最低 88 分,为“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项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附件 4)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69.89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48.14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行政机关管理要求不断加强,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公用经费不断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634.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75.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6.1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592.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231.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0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4.7%。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75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7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人民法院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5.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人民法院开展审判业务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7.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8.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指人民法院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休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3 年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能职责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是成都市国家审判机关，同时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市基层法院的审判工作，对成都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基层人民法院报请审理的第一审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第一审案件。

3.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4. 依法审理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和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依法再审、决定提审或指令基层人法院再审。

5. 依法审判由成都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6. 依法对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7. 监督和指导下级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8.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9.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10. 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1. 负责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地方党委管理基层人民法院领导干部班子和干部队伍；协助市委主管部门管理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工作。

12. 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3. 组织、指导下级两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

14.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5. 承办其他应由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组织架构

1. 机构设置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由 26 个内设处室组成，分别是办公室、立案一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及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成都知识

产权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成都破产法庭、民事审判第三庭、成都金融法庭、成都国际商事法庭、审判执行监督庭、执行工作局（内设综合处、执行一处、执行二处）、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研究室（新闻宣传中心）、信息技术室、法警支队、督察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审判委员会办公室）、诉讼服务办公室（立案二庭）、政治部（内设干部处、教育处、法官管理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市法院无直属单位。

2. 人员构成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市法院人员编制 537 名（不包含 4 名纪检工作人员）；在职人员 501 名，其中：行政人员 494 人，工勤人员 7 人。

2023 年市法院离休人员 2 人。

（三）当年部门（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 部门（单位）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中心大局中找准定位、主动作为，奋力推进成都法院高质量发展，确保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在全市法院落地生根、见行见效。一是服务经济社会新发展。深化跨域司法协作，健全成都大司法区服务保障企业“全生命周期”制度体系，积极参与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助力城市位势能级持续提升。二是回应人民群众新需求。优化升级“天府蓉易诉”在线平台，推进网络理

事一体化运行，切实提升群众服务体验。深化诉源治理大格局，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进程。**三是实现公正高效新突破。**坚持“四位一体”抓办案，深化“双提速”工程，深入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创新完善“司法供应链”管理“13711”新模式，全面优化司法供给。**四是培树法院队伍新形象。**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实治院，加强高端法治人才和年轻干部培养，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法院队伍。

2. 部门（单位）重点工作任务及预算安排情况

一是立足审判职能，服务经济社会新发展。统筹发展与安全，依法严惩各类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防范化解涉房地产、金融等重大风险，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成都。主动服务和融入城市新发展格局，增强成渝、成德眉资跨域司法协作，加快构建成都大司法区服务保障企业“全生命周期”制度体系，助力产业建圈强链，彰显营商环境法治化优势。积极参与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持续擦亮“蓉知·426”知识产权保护、办理破产府院联动机制、“一带一路”国际商事争端解决等品牌，打造技术事实查明中心、“智慧破产”系统，助力城市位势能级持续提升。

二是践行为民初心，满足人民群众新需求。毫不动摇坚持“四位一体”抓办案，持续深化均衡结案、归档结案、静默化监管机制，有效缩减“案件审理时间”“纠纷在院时间”，全力提升办案质效。加强教育、医疗、住房等民生领域司法保障，用心呵护“一老一小”，

妥善化解合同违约、劳资用工、企业债务等各类纠纷，维护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优化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推广升级“天府蓉易诉”在线诉讼平台，标准化建设辐射全市的12368诉讼服务热线呼叫中心，切实增强市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三是深化改革创新，实现公正高效新突破。全面深化司法领域改革，系统集成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成果，深入推进四级法院审级职能改革试点。持续巩固“三大庭审”改革成效，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持续深化执行“一体化”改革，增强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协同效能。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化诉源治理大格局，实质运行诉源治理中心、司法确认中心、司法释明中心。持续探索现代司法管理改革，创新构建成都法院“司法供应链”管理“13711”新模式，努力构建全域全景全链条司法服务保障供给体系。

四是加强自身建设，培树法院队伍新形象。牢固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深化“卓越法官”培养工程、“青蓝工程”和“蓉法青苗计划”，构建完善法律职业共同体同台练兵、同堂培训、同步提升“三同机制”，组织开展庭审竞赛等技能提升活动，努力为一流法治城市培育培优一流法治人才。持之以恒驰而不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严从实治院，优化法院与派驻纪检监察组同向发力工作机制，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深挖整治司法领域顽瘴痼疾，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法院

队伍。

根据 2023 年重点工作计划，市法院的重点工作项目分为保障司法行政事务项目、保障审判事务项目、信息化项目和转移支付项目四大类，以上分类年初预算安排分别为：6470.38 万元、2674.18 万元、1577.83 万元和 868 万元，总金额合计 11590.39 万元。

二、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收入情况

2023 年，市法院年初收入预算数 36727.66 万元，调整预算数 44368.1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决算数 42559.23 万元。具体情况见表 2-1:

表 2-1 2023 年市法院收入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执行中追加数	调整预算数	收入决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36727.66	7640.47	44368.13	42559.23
其中：当年预算	36727.66	-	-	-
上年结转	-	-	-	-
合计	36727.66	7640.47	44368.13	42559.23
备注：执行中追加数为推算数，即：调整预算数减年初预算数的差额。				

2. 部门支出情况

2023年，市法院年初支出预算36727.66万元，调整预算数44368.13万元；支出决算数42559.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423.05万元，项目支出11136.17万元）。

具体情况见表2-2:

表2-2 2023年市法院支出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年初预算数	追加(减)	调整预算数	支出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4343.38	1164.48	25507.87	25423.05
1、人员经费	21333.55	1220.99	22554.54	22553.17
2、公用经费	3009.83	-56.51	2953.32	2869.87
二、项目支出	12384.28	6475.99	18860.27	17136.17
合计	36727.66	7640.47	44368.13	42559.23

(二) 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市法院年初预算数为36727.66万元，调整预算数为44368.13万元，实际支出数42559.2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92%。其中，基本支出25423.05万元，占总支出的59.73%，预算执行率为99.66%；项目支出17136.17万元，占总支出的40.27%，预算执行率为90.85%，主要原因：一是部分专项项目未能按计划推进，比如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根据省法院《关于优化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布局的请示》（川高法〔2023〕203号）文件要求及

天府中央服务区建设工作小组批准同意，该项目入驻法庭将迁入第五巡回审判点，因此该租赁项目第四季度未支付租金；二是2023年转移支付资金因其下达时间较晚、使用用途尚未完全批复，部分资金需结转到第二年进行使用，共计结转1614.39万元。

2023年市法院无专项资金。

2023年市法院每个月通报预算执行进度，均按照合同及支付计划开展预算执行工作，无年底突击花钱的情况。

预算执行具体情况见表2-3、2-4：

表 2-3 2023 年市法院预算执行率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25507.87	25423.05	99.66 %
项目支出	18860.27	17136.17	90.85 %
合计	44368.13	42559.23	95.92 %

表 2-4 2023 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支出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1	保障司法	知识产权法庭租赁项目	509.32	509.32	509.32	100 %
2	行政事务	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	1719.81	1719.81	1719.81	100 %
3	项目	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	109.48	109.48	82.11	75 %

4		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费	2131.77	2131.77	2126.84	99.77%
5		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	2000	5600	5600	100%
6	保障审判 事务项目 项目	审判辅助业务工作经费	758.18	758.18	758.17	100%
7		破产案件专项项目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100%
8		房地产停工项目破产案件工作经费	150.00	150.00	149.75	99.83%
9		司法救助项目经费	20.00	20.00	20.00	100%
10		国家赔偿项目经费	15.00	227.11	227.11	100%
11		诉讼档案集中扫描和托管服务等项目经费	430.00	430.00	429.20	99.82%
12		审务保障经费	1201.00	1201.00	1181.74	98.40%
13	信息化项 目	法院网络专线项目经费	135.41	135.41	135.41	100%
14		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经费	474.65	474.65	474.64	100%
15		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	200.00	200.00	179.10	89.55%
16		数据支撑与知识服务平台项目经费	195.50	195.50	195.50	100%
17		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经费	96.84	96.84	96.84	100%
18		成都智慧法院一期	308.88	308.88	308.88	100%
19		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经费	93.50	93.50	93.50	100%
20		计算机保密监控系统项目	73.05	73.05	73.05	100%
21	其他项目		868	3805.99	2166.75	56.93%
22	运转类项目		793.89	519.77	508.43	97.81%

合计	12384.28	18860.27	17136.17	90.85%
----	----------	----------	----------	--------

三、评价结论

(一) 简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有序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方位开展集中宣讲、专题读书班、全员轮训，学思践悟强化使命担当。聚焦主责主业，高水平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以“三维一体”强化案件监管，创新案件评查形式，实施“案件审理 时间”“纠纷在院时间”双提速工程，持续深化司法领域改革创新，一体提升司法案件质量、效率、效果。2023 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637989 件，审执结 537331 件，分别同比上升 13.86%、4.85%；其中，新收案件 590159 件，居全国各大城市首位；法官人均结案 444.28 件，增长 4.58%，最高的成华法院法官人均结案达 860 件。市法院受理案件 69609 件，审执结 57506 件，均位居全国中级法院第三。

(二) 说明绩效自评得分情况及简述评价结论

2023 年，市法院围绕部门履职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安排预算资金、设立专项项目，预算管理科学、预算编制规范，预算执行率 95.92%，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信息内容公开完整、及时规范，完成绩效管理工作。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制度建立并执行有效；

绝大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重点履职目标完成较好，成效明显。长效建设机制不断推进，服务对象总体满意度较好。但存在预算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没能完全反应部门的工作特点，个别重点履职工作的目标未能完成等问题。

部门总体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94.75 分。其中：基本运行绩效指标权重为 40 分，得分为 34.75 分，得分率为 86.87%；重点履职绩效权重分为 50 分，得分为 50 分，得分率为 100%；满意度指标权重分为 10 分，得分 10，得分率 100%。指标体系及评价得分情况见表 3-1。（具体打分情况见附件 1）

表 3-1 2023 年市法院部门整体评价指标及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
基本运行绩效（40分）	预算管理（15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2	2	
		预算执行	8	8	
		一般性支出及物业管理费控制	5	0	合计扣 5 分。主要原因：1.会议费年初预算数 6 万元，调整预算数 6.69 万元，全年决算数 6.5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扣 1 分；2.差旅费年初预算数 126 万元，调整预算数 563.43 万元，全年决算数 423.7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扣 1 分；3.培训费年初预算数 120 万元，

基本运行 绩效（40 分）					调整预算数 209.41 万元，全年 决算数 177.13 万元，决算数大 于年初预算数扣 1 分；4.办公设 备购置经费年初预算数 22.12 万元，调整预算数 271.56 万元， 全年决算数 281.25 万元，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扣 1 分；5.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年初 预算数 967.77 万元，调整预算 数 1069.8 万元，全年决算数 1043.9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 预算数扣 1 分。6.物业管理费年 初预算数 2131.77 万元，全年决 算数 2131.77 万元,不扣分。
	绩效管理（15 分）	绩效管理完成度	3	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制定	3	3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	2	2	
		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设	2	2	
		项目（专项）自评结果	5	4.84	主要原因：2023 年共计自评项 目 22 个，平均分为 96.85 分， 按照得分换算应扣 0.16 分。
	财务管理（4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政府采购管理 （3 分）	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及效益 性	3	3	
	资产管理（3 分）	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管理绩效	3	2.91	主要原因：《行政事业性国有 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得分为 97 分,按照得分换算应 扣 0.09 分。
重点履职 绩效（50 分）	重点任务一： 立足审判职 能，服务经济 社会新发展	司法救助人次	3	3	
		证物实物证据数字化采集数 量	2	2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3	3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进一步	2	2	

		建设推进会完成及时率			
重点任务二： 践行为民初 心，满足人民 群众新需求		法院送达次数	2	2	
		审结案件数量	3	3	
		受理案件数量	3	3	
		审限内结案率	3	3	
		人均结案数	3	3	
重点任务三： 深化改革创 新，实现公正 高效新突破		完成线上法庭运营数量	2	2	
		案件改发率	3	3	
		信息化系统故障恢复比例 (两小时内恢复比例)	2	2	
		信息化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2	2	
重点任务四： 加强自身建 设，培树法院 队伍新形象		完成干警培训人次	2	2	
		获得省市级以上表扬的人数	3	3	
		当年干警培训完成及时率	2	2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档案有序归档率	2	2	
		长期未结案件化解率	3	3	
		全国中院结案数排名情况 (前五名)	2	2	
		全市法院二审服判息诉率	3	3	
满意度(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协同部门单位满意度	5	5	
合 计			100分	94.75	

四、基本运行绩效分析

(一)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责任分工及编制、报批情况，是否按要求开展项目排序、定期清理、滚动管理等工作。

市法院严格按照当年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制预算，制定了《成

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预算编制责任分工，要坚持以绩效为导向，财务部门牵头、归口部门管理、需求部门参与，最后的部门预算草案需经院党组审批通过。按照市财政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开展项目排序、定期清理、滚动管理等工作。

2. 财政部门年终预算执行进度及年度中执行进度通报情况。

我院年终预算执行进度及每个月的财政执行进度通报中，均未上过黑榜。

3. 本部门（单位）一般性支出控制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我院“三公”经费年初预算326万元，调整预算数318.16万元，实际支出275.2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支出3.47万元，较上年增加2.29万元，增加194.07%；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172.83万元，较上年增加172.83万元，上升10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8.97万元，较上年减少7.83万元，下降7.91%。

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数9辆，公务用车保有量75辆。

2023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公务接待44批次，506人次。

（2）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3年我院会议费支出6.53万元，较上年增加6.25万元，增长2232.1%。上升的原因主要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线下会议

次数增加，会议费开支相应增加。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院培训费支出 177.13 万元，人均支出 0.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3.52 万元，增长 178.4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法院工作安排，培训活动次数增加，培训费开支相应增加。

（4）差旅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院差旅费决算 423.73 万元，较 2022 年决算 121.21 万元，增加支出 302.52 万元，增加 249.58%。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底疫情开放，由于办公办案需要外出工作增加；二是近三年案件工作量逐年递增，外出工作量也加大。

（5）办节办展支出情况

我院 2023 年无办节办展经费开支。

（6）办公设备购置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院办公设备购置经费支出 281.25 万元，较上年支出减少 99.61 万元，下降 26.8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办公办案工作实际需要购置办公设备。

（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我院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经费支出 1043.96 万元，较上年支出减少 415.64 万元，下降 28.4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办公办案工作实际需要进行信息网络构建及软件购置更新。

（8）课题经费支出情况

我院 2023 年无课题经费开支。

4. 本部门（单位）物业管理费使用情况。

2023 年物业费用主要分为三个项目的支出，一是 2023-2025 年综合物业服务管理项目，二是花牌坊办公区园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三是知产法庭、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前期物业服务项目。

2023-2025 年综合物业服务管理项目承接主体为四川嘉威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物业服务主要内容为物业管理服务。包含四个办公区（知产法庭办公区的房屋管理维修，设施、设备运行管理及维护服务除外）需提供房屋管理维修，设施、设备运行管理及维护服务，保洁服务，秩序维护、公共服务，植物租摆等服务。2023 年支付数 1423.12 万元。

花牌坊办公区园区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承接主体为成都蜀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物业服务主要内容为共有部位的维护管理服务；共用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服务；环境卫生服务；绿化管理；秩序维护；交通秩序与车辆停放。2023 年支付数 55.33 万元。

知产法庭、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前期物业服务项目承接主体为成都智荟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物业服务主要内容为共有部位的维护管理服务；共用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服务；环境卫生服务；绿化管理；秩序维护；交通秩序与车辆停放；设立物业服务中心。2023 年支付数 92.54 万元。

（二）绩效管理

市法院制定了《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明确了领导工作机制、内部责任分工、全过程绩效管理、部门整体目标、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等方面内容，绩效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成。同时，市法院搭建了《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行业预算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建立了具有法院工作特色的专项项目指标库，更好地助力推动法院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社会化管理，实现上下联通、共建共享。

2023年市法院按照市财政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2023年事前绩效评估表应填报项目数量22个，实际填报事前绩效评估表项目数22个，填报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数3个；应开展绩效监控的项目数22个，实际完成22个；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22个，实际完成了22个。同时，完成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及自评工作。综上，绩效管理工作完成率100%。

（三）财务管理

市法院制定有《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收支管理制度》《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报销管理办法》《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差旅费报销管理办法》及内部控制制度。同时，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贯彻厉行节约精神，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023年市法院持续加强财务管理，推动制度体系不断完善。一是抓好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国库集中支付新规，提升会计核算

科学性。加强对经费运行多方面、多维度的监督管理，严格落实财政资金“三项清理”要求，进一步控制一般性支出规模，杜绝铺张浪费，将厉行节约落实到实处；二是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印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劳务报酬支付标准规定（试行）》，规范我院劳务报酬支付标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司法保障服务水平；三是联合市财政、市检察院共同下发关于预算管理、政府采购、执法执勤用车管理规范，完善财物统管改革机制建设。四是合规使用资金。市法院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没有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等发现的违规违纪问题。

（四）政府采购管理

2023年，市法院持续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规范化、标准化、高效化建设。一是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规范。及时解读并转发落实省市财政主管部门关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调整、框架协议采购、政府采购评审管理等方面新的政策法规要求，进一步梳理细化采购流程、采购文件模板、系统平台操作指南等基础性规范资料，确保采购流程严谨规范、归档材料准确一致。二是提高政府采购项目推进质效。借助搭建的采购管理平台信息化手段，不断优化政府采购项目台账督办+“一对一”专人跟踪推进的管理模式，对项目采购环节的政

策依据、时间节点、资料报备、流程进度等进行跟踪提示；实时梳理分析采购新形势新要求，不定期推送“采购温馨提示”，及时做好政策释义、节点提示、风险提醒等主动服务举措；持续深化采购代理机构、律师事务所的专业服务合作模式，促进部门之间的充分沟通、全程联动、高效协作，全力提高项目规范采购质效。

三是加强政府采购风险防范。不断拓展采购监督渠道，加大项目采购信息公开发布力度，广泛邀请监督人员参与到采购代理机构随机选取、项目现场评审、框架协议采购供应商库随机选取等重要环节中；深化推进政府购买服务专项整治工作，严格落实严禁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名义变相用工、严禁履约监管不力等要求，切实抓牢抓实采购风险防范。2023年度市法院实施属于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类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注重在项目立项、采购需求编制等各环节，严格落实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的各项要求，不存在任何违规情形；在项目合同履行及验收过程中，认真对标执行项目需求、服务考核及资金支付等要求，项目绩效未发现问题。

（五）资产管理

2023年，用以满足日常办公办案使用需求，我单位共新增资产1028.1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1003.26万元，主要用于购置设备978.37万元，家具、用具24.89万元；新增无形资产24.88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应用软件。

在资产管理工作中，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和固定资产配置使用管理办法进行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工作。2023年共新增配发固

定资产 92 次、维修固定资产 31 次，内部调剂使用资产 46 次，进行资产台账调整 1601 次；按程序开展资产报废工作 1 次，共涉及资产账面原值 211.8 万元，处置收益 9.6 万元。在资产配置管理中，为满足办案工作实际需求，部分资产配置未严格按标准配置。资产使用效益中，信息数据完整性上存在使用人登记错误问题，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能效（具体打分情况见附件 2）。

五、重点履职绩效分析

（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有序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方位开展集中宣讲、专题读书班、全员轮训，学思践悟强化使命担当。聚焦主责主业，高水平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以“三维一体”强化案件监管，创新案件评查形式，实施“案件审理 时间”“纠纷在院时间”双提速工程，持续深化司法领域改革创新，一体提升司法案件质量、效率、效果。2023 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637989 件，审执结 537331 件，分别同比上升 13.86%、4.85%；其中，新收案件 590159 件，居全国各大城市首位；法官人均结案 444.28 件，增长 4.58%，最高的成华法院法官人均结案达 860 件。市法院受理案件 69609 件，审执结 57506 件。

（二）重点履职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按照“部门职责职能 -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 部门特定目标类项目”的思路，将市法院 2023 年重点工作分为“立足审判职能，服务经济社会新发展”、“践行为民初心，满足人民群众新需求”、“深化改革创新，实现公正高效新突破”、“加强自身建设，培树法院队伍新形象”四个方面。

1. 立足审判职能，服务经济社会新发展完成情况

在司法救助方面，2023 年完成司法救助案件 12 人次，对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而生活面临困难的当事人、证人等即时支付救助金，让财政资金从根本上惠民利民，解决了部分社会矛盾。在行政审判职能方面，市法院全面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常态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上升至 91%，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行政争议纠纷化解质效。聚焦房地产、金融、新业态 新经济等重点领域，全力服务“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主动服务重大战略实施，融入成渝地区 双城经济圈、成都都市圈建设，全面参与天府中央 法务区建设，联合拉萨法院跨域服务川藏铁路。

2. 践行为民初心，满足人民群众新需求完成情况

市法院持续深化司法领域改革创新，一体提升司法案件质量、效率、效果。2023 年，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 637989 件，审执结 537331 件，分别同比上升 13.86%、4.85%；其中，新收案件 590159 件，居全国各大城市首位；法官人均结案 444.28 件，增长 4.58%，最高的成华法院法官人均结案达 860 件。市法院受理

案件 69609 件，审执结 57506 件。

3. 深化改革创新，实现公正高效新突破完成情况

加强全市法院信息化工作顶层设计，制定《成都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4—2028）》。深化成都司法智库大数据中心建设，强化大数据资源整合力度，进一步提升数据整体治理水平和能力。迭代升级全案由、全链条、全智能、全天候、全交互“蓉易诉”在线诉讼平台，探索“一网通办”为民服务新模式。

2023 年线上法庭运营数量为 10 个，信息化系统故障恢复比例超过 80%，信息化系统故障响应时间为 18 分钟以内，为市法院司法服务保障提供有力信息化支撑。

4. 加强自身建设，培树法院队伍新形象完成情况

注重年轻干部全链条全周期培养，形成集“选苗”“育苗”“墩苗”“护苗”“壮苗”一体培养的“蓉法青苗计划”，选派 29 名青年干警到上级法院、其他党政机关、基层一线锻炼成长。高质量开展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五大专项行动”，常态开展审务督察、政治督察、司法巡查，深入开展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贯彻落实情况大督查，设立廉政督察员及特约监督员，会同驻院纪检监察机构深化“同向发力”工作机制，健全干警监督管理体系。

2023 年，全院干警参加本单位自主学习培训共 188 人次、干警获省市级以上表扬 25 人次，2023 年全市法院二审服判息诉率 87.83%，市法院长期未结案件化解率 95.04%，均完成目标值，

体现出市法院诉讼服务体系比较完善。

2023年，群众满意度为98.60%，协同部门单位满意度97.90%，均完成目标值。

（三）项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此次选取“司法救助项目经费”“法院审判辅助业务经费”“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经费”“知识产权法庭租赁项目经费”“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经费”等5个专项类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1. 司法救助项目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了当事人的急迫困难，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弱势群体生活被关心关爱，有助于树立司法权威和维护社会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刑事案件救助数量占绝对比重，执行案件、民事案件数量较少，救助情况呈现明显不均衡的态势。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成果，继续加强对执行案件的救助力度；二是进一步均衡民事、行政、信访等案件的司法救助工作力度，充分发挥司法救助的良性功能，扩大救助覆盖面，提高救助效率，保障法院审判工作有序推进。

2. 法院审判辅助业务经费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58.18万元，执行数为758.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确保法院审判辅助工作顺利开展，项目测评满意率95.79%，实现了为法官减负、为审判提速、为司法增效的项目目标。有效地缓解了法官压力，寻求审判辅助事务的社会服务，将

审判辅助事务与核心审判工作剥离，提高了案件的审判质效，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审判辅助人员流动性较大，个别部门离职率较高；二是在做好审判辅助人员资格符合度基础上，人员岗位匹配度尚需提升；三是审判辅助人员常态化培训教育及技能提升活动开展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规范资金使用程序。提升高效使用资金意识，严控超范围使用资金；二是严把审判辅助人员入口关，从学历学位、专业技能、资格证书、司法礼仪等方面强化深渊综合素养；三是加强项目人员专业培训，加大集中培训力度，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培养责任意识，促进项目人员专业技能全面提升，不断提高审判辅助水平，提升审判质效。

3. 第二办公区租赁专项类项目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19.81 万元，执行数为 171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缓了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为诉讼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和条件，推进法治工作强有力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工作人员满意度没有达到预期值，下一步收集工作人员的意见建议，结合实际情况，争取使工作人员满意度提升。

4. 知识产权法庭租赁项目专项类项目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09.32 万元，执行数为 509.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严格贯彻了中央关于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落实了最高院设立知识产权庭的要求，为进一步优化

我市知识产权案件管辖格局提供良好的环境基础，有效缓了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工作人员满意度没有达到预期值，下一步收集工作人员的意见建议，结合实际情况，争取使工作人员满意度提升。

5.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专项类项目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74.64 万元，执行数为 47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3 年来，一是从运维工作量来看，基础设施设备运维处理各类运维事件 32043 件（故障类事件 19022 件、庭审及会议等保障类事件 13021 件），软件系统运维处理各类运维事件 38148 件，工作量和工作内容均较为饱满，另外在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同时，运维还积极配合智慧法院建设项目的实施，在项目建设部署过程中提供了前置运维支撑，为项目高效推进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从运维服务的时效来看。在近年来的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数量、规模和复杂程度不断增长的情况下，基础设施设备运维处理故障类运维事件 19022 件，在 1 小时内处理完成的有 15997 件，占比 84.1%；软件运维处理故障类运维事件 38148 件，在 1 小时内处理完成的有 31663 件，占 83%，较为及时的保障了干警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从运维质效改进方面，思强公司在主动提出涉及弱电运维的改进建议 63 条，主动发现、处置法院弱电系统存在的故障隐患 45 件。通达海公司主动提出软件运维改进建议 207 余条，积极修复系统存在的 BUG 和影响系统运行性能的潜在故障，对进一步改进和提高信息化运维质效起到了积极作用。四是从干警

满意度来看，一年来共收集到涉弱电运维的干警反馈表 1074 份，涉软件系统运维的干警反馈表 1651 份，弱电运维工作好评率为 92.8%，软件系统运维工作好评率为 91%。从总体来看 2023 年运维服务完成了相应的工作内容。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运维工作机制还需继续完善，运维渠道、运维流程有待进一步整合；二是运维管理工具还需继续完善，基础感知、主动预警等运维工作手段仍需加强；三是运维质效有待加强，运维队伍专业水平和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持续加强主动运维保障，快速响应处理各类基础运维故障、事件；二是强化后台运行监控，加强对系统运行运维状态的监控，提升运维预警能力；三是整合运维工作资源，加强对信息基础设施、业务应用、数据资源的集中运维力度。持续提升运维服务质效，建立专业化的岗位职责体系，界定清晰工作职责，提升运维工作队伍素质，加强工作衔接协作。

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还不够精细化

财务部门以各部门报送预算数据为基础，结合单位整体预算控制数，年初预算编制还不够精确，年初预算数 36727.66 万元，决算数 42559.23 万元，支出预决算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一是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项目年中追加 3600 万元，二是 2023 年转移支付资金年中下达，不能做到年初准确预算，

导致项目测算精细化不足，一般性支出出现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情况出现。

2. 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

市法院申报的部门项目均按照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申报了年度绩效目标，但个别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没有遵循项目的发展规律，指标设置不规范、无法衡量。比如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中数量指标为“按照项目合同要求完整完成所有服务并形成报告”、“系统验收合格率”，该项目建设周期为二年，当年不能完全完成上述两个指标目标值。后期很难对这个指标进行衡量打分，导致对项目监控或评价时难以更加科学合理地操作。

3. 个别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仍需进一步提升

比如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预算执行率 75%，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预算执行率 89.55%，均未达到预期值。通过梳理，部分项目支付进度缓慢的主要原因一是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根据省法院《关于优化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布局的请示》（川高法〔2023〕203号）文件要求，该项目入驻法庭将迁入第五巡回审判点，故第四季度因项目终止未支付租金；二是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立项时未经过充分论证和调研，预算下达后又进行变更或调整，存在“前松后紧”的现象。在当前财政收支压力加剧的背景下，争取预算资金越发困难，且对预算执行的要求越来越高，若不能如期完成支付要求，不仅影响当年目

标考核，还会扣减第二年预算规模数。

（二）改进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抓好联动配合，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

市法院以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为目标，系统谋划财力分配和预算格局，实施重大政策、重要改革、重点工作。高效统筹审判执行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保障我院履职运转的必需支出。将结合我院预算编制工作实际，梳理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和重要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化、精细化，将一般性支出预算编制做实做细。同时，组织开展关于预算编制培训，做好宣传工作，提高项目业主部门预算编制能力。

2. 规范编制绩效目标，加强预算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及审核力度。建议编制绩效目标时围绕部门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分解，完整设置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等指标；建议指标以定量指标为主，细化量化，提高目标可衡量性；建议充分考虑影响因素，根据预期可实现成果设置合理的指标值，避免指标值过于保守；二是严格执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双监控，并加强应用，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偏。三是提高绩效自评质量，完整填报自评表并对应形成自评报告。

3. 加快预算执行，提升资金支付均衡性

一方面提高项目准入门槛，联合业务部门做好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工作，进一步完善项目建设计划和资金支付计划，不断完善项目成熟度，确保预算一经下达即刻实施，不断提升财政资金

的使用效益。另一方面扩大预算执行通报的范围，除重点项目以外，尽可能将公用经费、运转类经费等执行责任细化到部门，严格执行月通报制度，督促各部门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同时加强与预算执行部门的沟通交流，定期召开项目执行情况推进会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预算执行率达标。

4. 加强专业培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根据部门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制定绩效目标，针对部门专项类项目绩效目标完善产出、结果、成本、效益等绩效信息，满足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的编制要求。加强对相关业务处室绩效目标填报的培训工作，树立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

附件 3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综合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	
资产基础管理 (60分)	1.资产制度管理 (5分)	制度健全	3	3		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及内控制度。	未按要求建立资产管理及内控制度不得分。	
		制度执行	2	2		资产管理制度的是否得到严格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的未得到严格执行,发现1处,扣1分,直至扣完。	
	2.资产配置管理 (21分)	预算管理	5	5		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资产配置标准及程序编制资产配置预算。	未按照预算管理规范和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配置资产,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资产配置标准	5	4	为满足日常工作实际需求部分资产配置未严格按照标准配置。	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	未严格执行资产配置标准,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优先调剂配置资产	5	5		资产配置时优先调剂使用闲置资产。	未严格执行优先通过调剂方式配置资产要求的,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政府集中采购	2	2		办公设备政府集中采购。	集中采购率=政府集中采购办公设备数量/实际购买办公设备数量。采购率等于100%或当年未采购同类资产的,计2分;低于100%的,计0分。	
			2	2		办公家具政府集中采购。	集中采购率=政府集中采购办公家具数量/实际购买办公家具数量。指标等于100%或当年未采购同类资产的,计2分;低于100%的,计0分。	
		重大资产配置决策	2	2		资产配置重大事项是否进行可行性研究和集体决策。	未将资产配置重大事项纳入党组(党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或未有会议纪要、会议决策文件佐证,不得分。	
	3.资产使用管理 (18分)	岗位职责	3	3		资产使用人、管理人,及维护、保养、维修岗位职责明确。	未明确岗位职责,或责任履行不到位,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信息化管理	3	3		资产全面的信息化系统管理。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未纳入信息化管理的,发现1项资产未纳入管理,扣1分,直至扣完。	
		日常管理	7	7		按照组织程序对资产进行日常动态监管。	严格按照资产和实物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的规定进行日常管理,是否存在程序规范、手续不全、定期或不定期对资产盘点、对账目对账点结果进行妥善处理等方面的问题,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4.资产处置管理 (4分)	资产处置合规性	4	4		建立出租出借事项审批制度,事业单位对外投资可行性研究和集体决策。	未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4	4		出租和处置收入是否按照政府非税收入和国库集中收库制度的有关规定管理。	资产处置未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未按规定报批、报备,未进行评估和备案、未按规定上报出租及处置收入,发现1个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5.资产财务管理 (5分)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	5	5		是否设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台账,依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不得形成账外资产。	1.设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台账,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未形成账外资产的,计2分,否则不得分; 2.对采用建设方式配置资产的,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办理资产交付手续,并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竣工财务决算,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的,计2分,否则不得分; 3.对无法进行会计核算入账的资产,通过组织专家参照资产评估方法进行估价入账的,计1分,否则不得分。	
	6.资产报告管理 (2分)	资产报告	2	2		主管部门报告年度资产管理情况。	未按规定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并向市财政局报告的,不得分。	
	7.资产监督管理 (5分)	历年接受有关部门监督、社会监督,以及自查监管发现的资产管理问题的情况	5	5		对历年监管提出的资产管理问题的进行整改。	1.积极整改历年审计问题整改的,计1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2.有整改报告的问题及时整改,计2分,未及整改的不得分; 3.若无条件整改的问题已制定整改措施和明确整改期限的,计2分,未制定整改措施或明确整改期限的,不得分。	
	资产使用效能 (35分)	1.闲置资产变化率 (10分)	闲置资产变化率	10	10		说明闲置资产变化率 $X = \frac{\text{当年闲置资产总额}}{\text{上年闲置资产总额}} \times 100\%$ 。	当 $X > 100\%$,计0分; $90\% < X < 100\%$,计3分; $80\% < X < 90\%$,计4分; $70\% < X < 80\%$,计6分; $X < 70\%$,计8分; 两年均未闲置资产或上年有闲置资产今年无闲置资产的,计10分; 上年无闲置资产今年年度出现闲置资产的,计0分。
		2.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5分)	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5	5		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 $Y = \frac{\text{资产最低使用年限金额}}{\text{全部在用资产金额}} \times 100\%$ 。	$Y > 30\%$ 计5分; $20\% < Y < 30\%$,计3分; $10\% < Y < 20\%$,计2分; $5\% < Y < 10\%$,计1分; $Y < 5\%$,计0分。
3.信息化应用率 (15分)		(1) 信息系统时间节点完成率 (4分)	4	4		资产发生变化及时更新。	1.按时更新资产信息数据的,计4分; 2.半个月之内更新数据的,计2分; 3.一个月之内更新数据的,计1分; 4.一个月之后更新数据的,计0分。	
		(2) 信息数据完整性 (5分)	5	4	存在使用人登记错误问题。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中所列数据完整、准确。	发现1处问题,扣1分,直至扣完。	
		(3) 条形码或电子标签应用 (3分)	3	3		条形码或电子标签应用情况。	1.凡资产管理中使用条形码或电子标签等可记录资产管理全过程技术的,计3分; 2.未使用的,计0分。	
		(4) 账实相符 (3分)	3	3		账实相符情况。	1.凡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事项一卡一物,账卡齐全的,计3分; 2.凡不齐全的,计0分。	
4.资产共享共用率 (5分)		资产共享共用率	5	5		资产共享共用情况。	1.部门、单位实现内部资产调配使用2次及以上的,计5分; 2.部门、单位实现内部资产调配使用1次的,计3分; 3.未实现内部资产调配使用的,计0分。	
满意度 (5分)	资产使用对象满意度	5	4	问卷调查因固定资产保障不及时。	根据满意度调查表评分。			
合计			100分	97				

附件 4-1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85719-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营商环境数据支撑类案系统建设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根据最高院印发《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1-2025）》要求，提升成都法院信息系统顶层规划和总体设计，加强多元解纷、诉讼服务、审判执行、司法管理、司法决策等各类信息系统内外部集成。本项目作为智慧法院体系建设，建成后可深度推进成都法院智慧化、无纸化办案，并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一站式诉讼服务，也是我市“智慧蓉城”智慧司法的体现。在本项目设计方案中，系统软件与应用软件全部采用产品化、装备化的全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的成熟国产软件，在实现投入最小的同时符合通过政府采购扶持国产自主知识产权软件发展的政策，满足支撑未来建设的业务系统。主要绩效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p> <p>(1) 响应“智慧蓉城”建设，提升司法智慧</p> <p>本项目能够切实提高成都市法院综合办公办案效率，提升司法服务水平，可在不增加法官额外工作量的情况下，大幅度提升法官办案水平和效率，缓解“案多人少”的矛盾，深度推进成都智慧司法建设，提升蓉城智慧，让司法办案、司法服务更加智慧。</p> <p>(2) 提高司法管理水平</p> <p>通过系统应用，实现案件办理过程的科学管理，为人民法院的司法管理提供抓手和依据，提升人民法院司法管理的制度化、信息化和科学化水平。</p> <p>(3) 建立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通过线上诉讼服务、远程庭审、通过无纸化线上办理，减少诉讼出行，节约诉讼参与人社会时长，特别是作为省会城市，能够更好的节约诉讼成本、节约司法资源，有效降低碳排放，实现节能环保。</p> <p>(4) 通过破产等专业化审判建设，进一步推动破产审判工作与高质量发展、市域社会治理、改革创新等方面的深度融合，在服务全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民营经济发展和推动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取得新突破。</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内容：对我院现使用的办公办案平台进行更新迭代，主要包含：（1）部分业务系统优化（2）技术事实查明中心综合管理平台（3）执行卷宗与辅助执行系统（4）破产案件管理平台。目前已完成上述项目招标，支付了首付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	200.00	179.10	89.55%	10	9	中标金额低于预算金额，故预算执行数略低于预算数。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200.00	179.10	89.5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项目合同要求完整完成所有服务并形成报告	=	100	%	60	10	6	完成阶段性任务，执行卷宗与辅助执行系统、破产案件管理系统正在试运行阶段。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30	10	3	部分系统还在研发阶段，尚未终验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	5	%	5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30	分钟	3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管理使用和运维承办人员数量满意比例	≥	80	%	8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	200	万元	179.1	10	10		
	合计										
评价结论		目前项目均在研发阶段，还未达到初验标准，但各项目进展顺利，业务需求调研充分，测试版本目前仍在优化中。									
存在问题		目前服务需求还未完全达到需求部门要求，还需要进一步完善。									
改进措施		针对业务需求，提高技术能力和产品健壮性，能更好满足业务场景要求。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2

成都智慧法院一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8442-成都智慧法院一期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硬件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系统基础。 通过升级办公和办案系统进一步完善功能性能和应用操作。 通过审判智能辅助系统建设进一步提升法官办案效率。 通过警务智慧化建设进一步提高警务保障水平。 通过审务通建设提供法官工作效率。				已完成庭审智能语音识别服务项目采购，可自动生成法庭庭审笔录，进一步提升应用和数据效能。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次项目内容在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44个法庭（其中包括38个科技法庭和6个简易法庭（调解室））部署智能语音识别服务，已完成了庭审智能语音识别服务采购项目终验，系统建成后，已在我院取得明显收益。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8.88	308.88	308.8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8.88	308.88	308.8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法院保障办公区数量	=	4	个	4	12	12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2	小时	2	12	12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3	天	2	12	12	
	时效指标	办公效率提升情况	定性	高中低			较高	12	11	目前庭审语音识别的智能化和准确性还不能完全满足日常庭审需求，需进一步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5	天	365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运行机制健全度	≥	90	%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80	10	9	干警对庭审语音识别的准确性还存在意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尾款金额	≤	308.88	万元	308.88	12	12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了成都法院庭审智能语音识别系统的正常运行，提升庭审效率、减轻书记员工作负担、提升庭审笔录准确率的目的。									
存在问题	系统的健壮性和高效性依然需要进一步提升，干警对庭审语音识别的智能化和准确性的需求日益增加，需要不断提升系统的智能化水平，从而对软件系统的需求调研、承建公司的软件开发水平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改进措施	下一步不断有效扩充硬件支撑平台能力，优化系统的智能化水平，同时注意数据安全、网络安全以及系统运维工作的有机结合。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3

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1000008367694-第二办公区租赁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成都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市法院审判业务综合楼建设有关工作的会议纪要》（成府阅【2016】6号）第二项“关于租用临时业务用房问题，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协调成都市兴城集团本着节俭、适用的原则，租用临时业务用房解决市法院现有办案办公用房不足的问题。 1、有效缓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 2、为诉讼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和条件，做推我市依法治国工作强有力开展。					有效缓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为诉讼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和条件，推进法治工作强有力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缓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办案用房严重紧张的局面，经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协商，市政府领导批示，最终确定租用金牛区永陵后巷66号楼宇作为市中院第二办公区域，租赁建筑面积17914.68㎡，并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租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719.81	1,719.81	1,719.8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719.81	1,719.81	1,719.8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	17914.68	平方米	100.00%	15	15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达标率	=	10	%	100.00%	15	15						
		时效指标	租赁场地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租赁面积投入(实际)使用率	=	100	%	100.00%	10	10						
			法院办公场地面积保障率	≥	90	%	100.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	90	%	90.00%	10	8	开票相关流程较慢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场地租赁费单价(月)	=	80	元/平方米	100.00%	15	15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有效缓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为诉讼当事人提供良好的诉讼环境和条件，推进法治工作强有力开展。														
存在问题	开票及相关报账流程较慢														
改进措施	督促缩短推进相关流程速度及进度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4

法院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8380-法院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年度目标</p> <p>(1) 建设中级人民法院和基层人民法院的人民法院信息化安全保障体系, 实现对人民法院信息系统体系化安全防护, 保障法院专网、外部专网、移动专网和互联网五大网系安全; 有效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化3.0版的安全可靠、可管可控, 使之符合等级保护、电子政务内网等国家相关政策和标准规范要求。通过人民法院信息化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可满足人民法院服务司法管理、服务审判执行、服务人民群众三大类业务需要, 满足体系化安全防护需求、实时化业务连续性需求、综合化安全监管需求、规范化安全管理需求、常态化安全评估需求, 适应新技术新模式安全发展趋势, 保障和助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 为“国家安全”履职尽责、为“智慧法院”保驾护航, 为“司法审判”提质增效, 为“人民群众”维权保私。</p> <p>(2) 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 通过诉服网、微法院、电子诉讼、涉诉企业绿色通道, 让“数据多跑路、当事人少跑路”, 面向当事人、律师、企业认证用户提供全方位全时空的诉讼服务体系和能力, 并提供8类案件的专业化、智能化、精准化的诉讼服务。</p> <p>(3) 全面推进无纸化办案、类型化案件要素式审理、涉诉企业案件提优机制, 通过电子卷宗的深度利用, 实现全流程辅助智能支持、电子质证、智能文书和一键归档。</p> <p>(4) 全面推进执行案件电子卷宗随案生成与深度利用, 通过标的物、财产线索、案款、失信惩戒、司法查控、保全、约谈的精细化、集约化管理, 建立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度目标完成情况</p> <p>已完成法院办公办案优化升级改造项目, 通过对审判、执行、速录、送达证据交换、诉讼费退费模块的优化升级及建设反家暴人身保护子系统, 进一步完善办公办案平台的智能化, 全面推进无纸化办公办案。</p>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本项目已完成终验, 项目内容包括: 1. 完成审判系统、执行系统、审判质效系统模块、速录员子系统、综合送达子系统和门户系统模块的优化。2. 完成网络理事系统模块、电子诉讼证据交换、证据展示、电子诉讼综合平台和电子诉讼证据交换、证据展示模块优化。3. 完成诉讼费退费模块优化以及诉讼费用催收、追缴的流程管控。4. 建设反家暴人身保护子系统。5. 通过对办公办案平台安全加固。</p>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3.50	93.50	93.5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93.50	93.50	93.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 (维护) 数量	≥	3	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10	
			系统故障率	≤	5	%	5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60	分钟	30	10	10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3	小时	3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运行机制健全度	定性	高中低		较高	10	9	制度还需进一步长效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85	10	9	系统操作简单但与日常习惯存在冲突, 干警体验感不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合同尾款支付金额	≤	93.5	万元	93.5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98分。通过项目的实施, 确保了成都法院各类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 杜绝因运行维护不到位, 影响正常工作开展及前期建设投资浪费。									
存在问题	1. 软件项目试运行期间反馈力度不够, 影响深化设计进展。2. 普遍存在建成但参与度偏低, 操作简单但与日常习惯冲突, 方便快捷但部门需求联动需平衡, 功能强大但对硬件设置要求高的问题。3. 应用建设和其他项目建设中很少甚至没有考虑网络安全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使用的问题, 致使网络安全短板不断凸显和新增。4. 应用运行和安全管理冲突, 实际工作中为保证业务应用正常运行, 往往牺牲网络安全防范, 不得不开放安全策略让步于业务应用。									
改进措施	1. 要继续对照技术标准, 查漏补缺。2. 要继续梳理完善功能, 深化优化。3. 要继续加大深度利用, 提档升级。4. 应用建设和其他项目建设一定要坚持网络安全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使用原则。5. 平衡应用运行和安全管理, 业务应用在进行发布设置前应基于安全考量设置数据交换网络安全策略或进行相应调整。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5

法院审判辅助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7883542-法院审判辅助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保证80名审判辅助人员，项目完成率100%；配置在“三大审判”一线从事80%-100%办案任务量的法官助理按1:2的比例测算辅助人员；其他法官助理按1:1的比例测算辅助人员。需要直接在审判团队从事协助办案工作的审判辅助人员约420名。而目前在编审判辅助人员75名，聘用制审判辅助人员156名；其他审判辅助人员合计154名，在实施本项目后，预期审判辅助人员满足率全年保持在100%；为准确评估项目完成质量，科学掌握项目运行实效，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向在编干警开展广泛性满意度测评，测评满意率90%以上。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引进95名外包制审判辅助人员，项目完成率100%；在实施本项目后，审判辅助人员满足率全年保持在100%，项目测评满意率95.79%。实现了为法官减负、为审判提速、为司法增效的项目目标。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立项阶段：2022年3月经2022年第11次院党组会议研究同意，项目列入部门预算并进行立项。 需求论证：2022年5月，完成项目需求专家论证。 采购文件审查意见：2022年6月，完成项目法律审查。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58.18	758.18	758.17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58.18	758.18	758.1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判辅助人员人数	≥	80	人	95	12	12	
			审判辅助人员资格符合度	=	100	%	100	12	12	
		质量指标	审判辅助性工作记录准确率	≥	95	%	97	12	12	
	时效指标		审判辅助工作完成度	=	100	%	98.33	12	11.79	经各审判执行业务部门代表验收，项目年度总得分为98.33；将验收结果体现在本指标之中进行自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服务业务有责投诉发生率	=	0	%	0	10	10	
			审判辅助人员满足率	≥	95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官满意度	≥	90	%	95.79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审判辅助业务工作经费	≤	758.18	万元	758.17	12	12		
合计							100	99.79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99.79分，从运行效果来看，充分发挥审判辅助人员在审判执行工作中的重要辅助作用，协助法官处理大量事务性工作，有效减轻法官工作负担，提升审判工作质量和效率，推动了审判辅助事务高效办理。									
存在问题	1. 审判辅助人员流动性较大，个别部门离职率较高；2. 在做好审判辅助人员资格符合度基础上，人员岗位匹配度尚需提升；3. 审判辅助人员常态化培训教育及技能提升活动开展较少。									
改进措施	1.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规范资金使用程序。提升高效使用资金意识，严控超范围使用资金；2. 严把审判辅助人员入口关，从学历学位、专业技能、资格证书、司法礼仪等方面强化深蓝综合素养；3. 加强项目人员专业培训，加大集中培训力度，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培养责任意识，促进项目人员专业技能全面提升，不断提高审判辅助水平，提升审判质效。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6

法院网络专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7938-法院网络专线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在大数据时代下，为确保法院日常网络正常运转，保证与基层法院的专网运转正常，为机关审判工作必须的专项项目经费。依据《国家电子政务“十二五”规划》《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8-2022）》、最高法院“天平工程”项目要求、四川省法院《2018-2022年全省法院信息化工作规划》等有关文件精神指出，当前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司法需求对人民法院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信息化建设的任务更加重大、前景更加广阔，各级法院必须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信息化建设转型升级，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确保基本网络、通讯服务正常运转，满足法院和全市法院网络线路和办公办公日常运行所需。</p> <p>本项目全面保障了全市法院各条网络线路及各类网络设备的稳定运行，一年来未发生线路中断、网络波动、以及设备无故重启等情况的发生，高质高效的完成了各项网络服务的开通和日常监控巡检工作，有效满足了市中院和各基层法院各项业务和网络运行需求。</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本次整体备用传输线路组网涉及点位为全市法院。备线网络采用汇聚接入，市法院总点机房应部署万兆核心路由器设备（具备双电源、双主控保护、热备功能）一台，各区县法院节点分别部署千兆路由器设备一台（具备热备功能）和防火墙设备一台。汇聚点具备10G光口对接能力，本次采用GE光口与中院核心路由器对接，各区县法院分点采用千兆光口与区县法院路由器进行互联，中心汇聚点设备需按照单个接入点最大带宽500M带宽配备。线路租用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p>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5.41	135.41	135.4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35.41	135.41	135.4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专线数量	=	24	条	24	10	10	
			线路故障次数	≤	10	次	0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	30	分钟	5	15	15	
	系统故障恢复时间		≤	2	小时	1.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线投入使用率	≥	95	%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全市法院专线通畅	定性	高中低		中	10	7	保障质量还可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6.9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院网络专线项目总金额	≤	135.41	万元	135.41	10	10		
合计								100	97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为97分，全面保障了全市法院各条网络线路及各类网络设备的稳定运行，一年来未发生线路中断、网络波动、以及设备无故重启等情况的发生，高质高效的完成了各项网络服务的开通和日常监控巡检工作，有效满足了市中院和各基层法院各项业务和网络运行需求。									
存在问题	该项目为长期需求业务，属于机关日程运行必不可少的办公费用支出，但每次均作为专项信息化经费，如申请不到位可能造成该资金不足或资金到位不及时，会影响全市法院业务正常通信和业务正常开展。									
改进措施	网络持续稳定是保障各项信息化业务顺利进行及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的基础，对于信息化系统使用及网络设计各分支节点间数据交互极为重要，该项目实施必要性强，并为长期需求业务，建议纳入日常办公经费提供稳定可持续的财政预算保障。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7

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8398052-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根据《关于鼓励政府和企业发包促进我国外包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财企〔2009〕200号）第一、二、三、四、五、六、七款相关指导意见和《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1—2025）》关于建立科学的质效型运维管理体系的工作要求。</p> <p>具体有以下内容：一是对法院审判法庭内全部科技法庭以及新增科技法庭软硬件设备及相关系统的常规维护，定期巡检、远程访访、远程开庭保障、故障处理、视频资源存储管理、存储服务器管理。二是对现有办公办案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故障处理、日常咨询、运维范围内的BUG处理、软件系统升级和测试以及系统后台数据备份与恢复、应用系统数据校对、数据交换维护等技术服务。三是对本部大楼弱电系统运维以及中心机房核心设备维护。四是其他涉及信息化综合管理运维服务。确保法院办公区信息化系统、设施设备正常运转，提高运维质量，提升运维服务效果，加快质效型运维体系建设。</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运维对象是保障市法院本部、第二办公区、知识产权法庭、中央法务区四个办公区内基础设施设备和全市B/S架构信息系统安全、高效、稳定的运行，运维内容分为基础设施设备运维和信息系统运维。合同服务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74.65	474.65	474.6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74.65	474.65	474.6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运维服务办公区数量	=	4	个	4	10	10		
			系统故障率	≤	5	%	3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87.6	10	6	部分验收资料需要进一步完善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5	小时	2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18	分钟	5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办公办案正常运转	定性	高中低		中	10	6	服务质效存在可提升空间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办公办案正常运转	定性	高中低		中	10	6	服务质效存在可提升空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1.9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运维费	≤	474.65	万元	474.65	10	10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p>本项目自评得分92分。2023年来，一是从运维工作量来看，基础设施设备运维处理各类运维事件32043件（故障类事件19022件、庭审及会议等保障类事件13021件），软件系统运维处理各类运维事件38148件，工作量和内容均较为饱满，另外在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的同时，运维还积极配合智慧法院建设项目的实施，在项目建设部署过程中提供了前置运维支撑，为项目高效推进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从运维服务的时效来看，在近年来的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数量、规模和复杂程度不断增长的情况下，基础设施设备运维处理故障类运维事件19022件，在1小时内处理完成的有15997件，占比84.1%；软件运维处理故障类运维事件38148件，在1小时内处理完成的有31663件，占83%，较为及时的保障了干警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从运维质效改进方面，思强公司在主动提出涉及弱电运维的改进建议63条，主动发现、处置法院弱电系统存在的故障隐患45件。通达海公司主动提出软件运维改进建议207余条，积极修复系统存在的BUG和影响系统运行性能的潜在故障，对进一步改进和提高信息化运维质效起到了积极作用。四是从干警满意度来看，一年来共收集到涉弱电运维的干警反馈表1074份，涉软件系统运维的干警反馈表1651份，弱电运维工作好评率为92.8%，软件系统运维工作好评率为91%。从总体来看2023年运维服务完成了相应的工作内容。</p>									
存在问题		<p>运维工作机制还需继续完善，运维渠道、运维流程有待进一步整合；运维管理工具还需继续完善，基础感知、主动预警等运维工作手段仍需加强；运维质效有待加强，运维队伍专业水平和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p>									
改进措施		<p>持续加强主动运维保障，快速响应处理各类基础运维故障，事件；强化后台运行监控，加强对系统运行运维状态的监控，提升运维预警能力；整合运维工作资源，加强对信息基础设施、业务应用、数据资源的集中运维力度。持续提升运维服务质效，建立专业化的岗位职责体系，界定清晰工作职责，提升运维工作队伍素质，加强工作衔接协作。</p>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8

房地产停工项目破产案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70628-房地产停工项目破产案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具体内容：项目现场走访、政策宣讲、破产案件信息内外网平台交互办理、管理人履职监督、资产接管证据保全、调研论证等等。申报项目预算总金额为400万元，计划2023年投入150万元资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完成破产案件完成援助数量指标项目工作，实现援助资金支付及时性达到100%效果。解决因房地产停工项目引发的迟延交房办证、拖欠建设工程款等一系列矛盾纠纷，有利人民群众预期合法权益的实现，有利于社会大局安全稳定，项目具有现实需求，且有明确的受益对象。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年度，“房地产停工破产案件工作服务采购项目”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在全市选取的停工试点项目中围绕法律政策调研、案件办理推进、网络平台维护等三大类提供约定的服务，形成了相应的调研、案件推进等报告，打通环节、走通程序，有效推进了房地产破产案件的办理，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走出一条破产破局的“法治路径”。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实施内容：协助推办房地产停工破产案件、协助推建破产案件管理平台、协助监督管理人履职、参与调研和课题写作等；项目实施过程：根据破产法庭审判人员分工及受案情况，对项目组成员进行合理划分，协助审判人员推办房地产停工破产案件或完成其他相应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0	150.00	149.75	99.83%	10	9.9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	150.00	149.75	99.8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地产破产案件推进数	=	4	件	4	15	15	
		质量指标	破产案件推进程序合法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效达标率	=	100	%	90	15	13.5	因房地产破产案件涉及利益主体众多，部分案件存在复工续建资金招募、税费协调、权证办理政策等困难，阻碍了部分案件办理时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停工房地产项目复工续建数量	=	4	件	4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破产案件推进管理长效机制健全性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9	有关案件办理台账、监督管理人履职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欠缺，因该项目系首次开展，制度建设、执行力度等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房地产破产案件工作经费	≤	150	万元	149.75	15	15		
合计							100	97.5		
评价结论	2023年度我部门项目严格执行预算标准，通过招投标确定服务供应商，严格按照合同标准制定服务细则，标准化要求供应商执行服务内容，保证了项目有序实施。在项目开展中，供应商服务组完成了现场走访、政策宣传、调研论证、资产接管、项目监督等工作，确保了停工破产案件的顺利推办。此外，项目组还协助推进建设破产案件管理平台，该平台预期将在不久上线，届时将实现破产案件信息的高效交互与办理。2023年11月底，已按照《房地产停工破产案件工作服务采购合同》的考评标准，对供应商第一季度服务进行了考核，考核结果为优秀。总体而言，2023年度项目各项工作均按计划有序开展，并取得了明显成效。									
存在问题	就目前项目实施情况来看，最主要的问题是服务标准及内容细致程度不够，即存在服务内容交叉、标准单一、细分程度不足，这可能导致工作效率降低或某些任务无法按时完成。									
改进措施	优化服务供给配置，根据项目需求和服务提供形式进行合理划分并灵活调配，确保阶段性任务和长期任务都能够按时完成，同时项目服务提供方也能够充分发挥其专长。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9

国家赔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8545-国家赔偿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对国家赔偿的相关规定，以及省市政法委要求设立国家赔偿金制度。市法院设置国家赔偿办公室，赔偿办与行政审判庭合署办公，由办理行政案件的法官兼办国家赔偿案件。对符合国家赔偿条件的申请人进行赔偿，达到良好的社会效果。维护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				对赔偿人刘先国进行了赔偿，达到良好的社会效果。维护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赔偿请求人刘先国于2023年2月3日以再审改判无罪为由，向本院提出赔偿申请，本院于2023年2月3日立案受理，并分别于2023年4月10日、2023年4月12日听取了刘先国的意见。本案经本院赔偿委员会报经本院审判委员会讨论研究，决定赔偿。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	227.11	227.11	100.00%	10	10	“行使侦查、检察、审判职权的机关以及看守所、监狱管理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职权时有下列侵犯人身国家赔偿法第二十一条第四款规定，“刘先国应获得的侵犯人 身自由赔偿金为1 494 091元 (409.34元/天×3650天=1 494 091元)。“致人精神损害，造成严重后果的……但是确有证据证明前述标准不足以抚慰的，可以在百分之五十以上酌定。”结合刘先国被羁押时间等具体情况，酌情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777 000元。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227.11	227.1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赔偿案件结案数	≥	1	件	1	15	15	
		质量指标	赔偿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国家赔偿项目资金支付时限(2023年)	≤	12	月	12	15	13	时间上可以进一步加快。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司法体制运行机制 国家赔偿案件应赔尽赔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赔偿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赔偿金金额	≤	227.11	万元	227.11	15	15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项目评分98分，积极听取刘先国意见，联系执行、征信等部门以及相关网站，消除刘先国的案涉信息、恢复了征信，把化解工作主动做在前面。赔偿办两次到刘先国家中，对其工作、生活予以关心支持。市法院综合刘先国精神受到损害情况，以刘先国人身自由赔偿金的52%确定其精神损害抚慰金，符合法律规定，也起到了较好的抚慰效果，刘先国对市法院于2023年5月9日作出的国家赔偿决定表示认可，其于7月18日收到国家赔偿金并向市法院出具了回执。									
存在问题	市法院在处理后续支付赔偿金环节，因相关工作流程事宜，存在一定的延期问题。对此，市法院高度重视，切实整改，确保赔偿请求人在合法、合理期限内取得国家赔偿金。									
改进措施	一、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赔偿请求人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高效推进国家赔偿案件的审理和支付赔偿金工作。二、优化工作流程。进一步树立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当赔则赔、把好事办好”的工作理念，增强工作预判，提前启动支付前的准备工作，简化内部中转环节，及时报财政部门审核、支付。三、加强对赔偿请求人的关心关怀。及时回应请求人的疑问疑虑，换位思考，耐心细致做好请求人的情绪疏导。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0

计算机保密监控系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8006-计算机保密监控系统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3年底前，全面完成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失泄密智能分析平台建设以及检测器和终端实时监测探针部署范围，实现对我单位互联网接入口、互联网计算机终端等的全面保密监管，全面提升对互联网攻击窃密、存储处理传输涉密信息等违法行为的监测发现、追踪溯源和应急处置能力。与此同时，大幅提升我单位互联网保密监管能力，强化机关单位保密管理主体责任，初步形成对窃密泄密、违规事件和保密风险隐患的自我监管能力。平台建设时充分考虑硬件资源利用，提高失泄密风险预警系统客户端存活率，降低维护成本，发挥更高价值；同时进行多系统融合，集约化建设，降低建设费用，扩大监管范围，强化保密行政监管职能，提升机关单位自监管能力。					该项目在合同期内，顺利完成组织到货、到货验收、上机加电、终端安装和试运行，并在监理单位组织下圆满完成建设验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为涉密采购项目。在合同期内，完成该项目组织到货、到货验收、上机加电、终端安装、业务培训和试运行。相关软硬件内容及商务条款均按合同执行。年度支付金额73.05万元全部支付完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3.05	73.05	73.0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3.05	73.05	73.0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	4	个	4	10	10	
			系统故障率	≤	5	%	1%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60	分钟	10	10	10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2	小时	0.5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运行机制健全度	≥	95	%	95%	10	9	仍处于系统使用初期，运行机制还需要围绕工作需求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合同尾款支付金额	≤	73.05	万元	73.05	10	10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建设指标全部达成，系统运行总体顺畅，功能符合应答文件和合同约定。现场建设符合合同要求，驻场运维服务优秀。已顺利完成验收，验收结论合格。初步形成了保密自监管能力。									
存在问题	仍处于系统使用初期，运行机制还需要围绕工作需求完善。									
改进措施	加大使用力度，通过系统运用得到的数据支撑，进一步完善系统使用机制，提升系统效能。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1

破产案件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67466-破产案件专项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项目年度目标</p> <p>1.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针对“化解产能过剩”，先后明确提出“要依法为实施市场化破产程序创造条件，加快破产清算案件审理。要提出和落实财税支持、不良资产处置、失业人员再就业和生活保障以及专项奖补政策”，“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有效处置‘僵尸企业’，……去产能必须安置好职工，中央财政专项奖补资金要及时拨付，地方和企业要落实相关资金与措施……”</p> <p>2. 国家改革与发展委员会在2019年度对全国48个城市进行营商环境测评中，设立破产专项保障资金正是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考察各城市营商环境建设中“办理破产”指标中的重点因素之一。</p> <p>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改善营商环境提供司法保障的若干意见》第18条：“协调完善破产配套制度，提升破产法治水平。推动设立破产费用专项基金，为“无产可破”案件提供费用支持。将破产审判工作纳入社会信用体系整体建设，对失信主体加大惩戒力度。推动制定针对破产企业豁免债务、财产处置等环节的税收优惠法律法规，切实减轻破产企业税费负担。协调解决重整或和解成功企业的信用修复问题，促进企业重返市场。推进府院联动破产工作统一协调机制，统筹推进破产程序中的业务协调、信息提供、维护稳定等工作。积极协调政府运用财政奖补资金或设立专项基金，妥善处理职工安置和利益保障问题。”</p> <p>4. 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破产审判工作会议纪要》第12条：“推动建立破产费用的综合保障制度。各地法院要积极争取财政部门支持，或采取从其他破产案件管理人报酬中提取一定比例等方式，推动设立破产费用保障资金，建立破产费用保障长效机制，解决因债务人财产不足以支付破产费用而影响破产程序启动的问题。”</p> <p>有效推动无产可破案件的办理工作全面顺利启动，提高“三无”企业、“僵尸”企业的市场出清数量，力促符合援助标准的审结案件对管理人费用、报酬的及时、到位的补助。</p>				<p>年度目标完成情况</p> <p>2023年度，成都破产法庭分两批次，累计对30个破产案件的管理人提供援助，发放共计118.4万元专项项目资金，资金使用进度为100%，为助力“僵尸企业”出清，为“无产可破”案件的顺利推进提供有效保障。</p>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根据《破产案件专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试行）》，结合个案援助情况，严格按照破产案件专项项目资金的个案援助标准、审核发放流程进行，案件审结后，承办人及时通知管理人向管理人协会申报援助，将管理人协会提交的初步审查结果报合议庭审查，审查后制作发放破产案件专项项目资金的报告，提请专项项目资金监管组审议并形成会议纪要。审议通过后，承办人向财务室提交纸质材料，由财务室向管理人指定账户支款。2023年度先后分两批次，累计对30个破产案件的管理人提供援助，发放共计118.4万元专项项目资金。</p>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破产案件完成援助数量	≥	25	件	30	12	12	
		质量指标	管理人资料审核准确率	=	100	%	100	12	12	
			破产案件的审结率	≥	75	%	82	12	12	
	时效指标	援助资金支付及时性	=	100	%	100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破产清算报告利用率	=	100	%	90	10	9	个别破产案件为无任何资产，债权人仅为申请人本身，无需出具清算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清理处置“僵尸企业”的数量	≥	20	个	3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履职管理人员满意度	≥	90	%	81	10	9	部分破产管理人履职尽责程度不够，核定资金援助金额较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破产专项项目总金额	≤	100	万元	100	12	12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p>自评总分98分。根据《破产案件专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试行）》，对个案援助标准、审核发放流程予以优化调整，推动在市、区两级财政设立专项保障资金，多渠道解决“无产可破”案件管理人履职费用和报酬保障问题。2023年度成都破产法庭先后分两个批次，对30个破产案件的管理人提供援助，发放共计118.4万元专项项目资金，及时“无产可破”案件提供援助，畅通市场主体救治与退出渠道，推动“僵尸企业”出清。</p>									
存在问题	<p>1.因部分破产管理人履职尽责程度不够，核定援助资金金额较低，导致个别破产管理人对援助金额认定不满；</p> <p>2.结案后，管理人申报援助不及时且提交的材料不符合要求；</p> <p>3.管理人初步审查专项资金申报进度缓慢。</p>									
改进措施	<p>1.加强对管理人履职尽责的管理，前端明确申报援助资金的时间及需要提交的材料；</p> <p>2.加强对管理人协会的指导，严格落实管理人协会定期、均衡审查专项项目资金申报的要求，并及时报破产法庭审核。</p>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2

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67908-审判业务综合物业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包含市法院抚琴办公区、花牌坊办公区、知识产权法庭、中央法务区和干警就餐费，通过引入专业物业公司的管理服务，能够更好地保障审判业务大楼环境宽敞、明亮，各种设施、设备运转正常，满足法院审判业务管理的需要，有利于市法院充分发挥职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有利于提升司法形象，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物业服务质量业主满意率99.54%，零修、急修及时率100%，客户诉求处理及时率100%，客户诉求回访率100%，业主重大投诉事件0，房屋及公共配套设施、关键共用设施设备完好率100%，治安及消防重大责任事故、设施设备重大责任事故、食品安全重大责任事故、负面新闻报道事件均为0。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全年协助法警队，保障庭审36166次，维护保障来院当事人85466人，积极配合院内干警，协助做好院内安全保障及各项临时性任务。全年共完成会议保障2687次，保障人次80063人，其中重大接待保障34次，保障人次1532人。各办公区加强日常安全巡查，杜绝安全隐患，秩序部全年共对院区巡查10585次，设备维护部共接到报事报修工单约2972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31.77	2,131.77	2,126.84	99.77%	10	9.9					
	其中：财政资金	2,131.77	2,131.77	2,126.84	99.7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区数量	=	4	个	4	10	10			
			物业保障面积	=	57500	平方米	57500	10	1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考核合格率	≥	90	%	100	10	10			
			物业服务人员资格符合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服务响应时间	≤	1	小时	20分钟以内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有责服务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10			
			物业服务考核整改落实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区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99.54	10	9.9	日常管理工作精细化程度不够；岗位制度落实情况需要加强监督；员工专业技能、服务标准及规范仍需加强和提升；物业公司组织的各类安全、消防、防汛防暴等培训活动和演练频次需继续增加；加强和重视新入职员工的岗前安全教育和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素质，做好物业服务队伍建设；需寻求以多种方式提供多元化的温馨服务；我院房屋和部分设施设备使用年限较长，维护保养工作力度需认真落实，继续加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物业费	≤	2131.77	万元	2126.8375	10	10			
合计							100	99.8				
评价结论	2023年，我院各办公区物业服务公司日常工作能达成并满足物业服务合同相关内容，基本满足我院干警的日常需求。这一年来，物业全体员工团结一心，不断突破和创新，按照年度服务目标和计划，稳步提升了现场服务质量，并组建了一支优秀的物业管理团队和服务队伍。做到了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无重大投诉，实现了全院干警满意率达98%以上的好成绩。											
存在问题	物业公司各部门员工流失率较高；日常工作精细化程度不够；岗位制度落实情况需要加强监督；员工专业技能、服务标准及规范仍需加强和提升；物业公司组织的各类安全、消防、防汛防暴等培训活动和演练频次需继续增加；加强和重视新入职员工的岗前安全教育和培训；持续提升员工素质，做好物业服务队伍建设；需寻求以多种方式提供多元化的温馨服务；我院房屋和部分设施设备使用年限较长，维护保养工作力度需认真落实，继续加强。											
改进措施	2024年，我院将与物业公司共同贯彻落实“用心服务，感动客户”的服务理念，把“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的服务宗旨注入到物业全体员工日常工作思想和意识中去；重视日常安全管理，尤其是食堂等重点区域，坚持做好食堂燃气监测，杜绝安全隐患；加强食堂内部管理，并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执行落实；加强日常巡逻，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加强夜间巡逻，全面守护院内财产安全，共建平安院落；以实际行动落实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的目标和艰巨任务。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3

审务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1T00000225512-审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依据最高人民法院2016年发布的《关于全面深化人民法院改革的意见》（法发[2015]3号）中提出的，要“推动法院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法官单独职务序列”，“科学确定法官与审判辅助人员的数量比例，建立审判辅助人员的正常增补机制，切实减轻法官事务性工作负担。拓宽审判辅助人员的来源渠道，探索以购买社会化服务的方式，优化审判辅助人员结构。”</p> <p>公证送达项目：共设1名项目主管，16名驻场员工，对业务部门提交的诉讼文书送达任务进行受理，完成从庭前文书到结案文书的制作和送达，与归档功能进行对接，将相关事务性工作完全从业务部门剥离。基本工作流程为：地址采集、送达方式适配、效力核定和材料庭庭归档，工作核心内容是主动联系律师及当事人，通过电话语音服务达成电子送达协议，远程指导签署电子文书，尽可能提高电子送达率。</p> <p>法院专递项目：共设置6名驻场员工，分别处理新件收寄、退单审核、退件审核、回执上传、超期件催办和对接公证集中送达的邮寄任务。邮寄送达采用由业务庭线上提交任务、驻场人员统一收单统一收取回执模式，回执按期返回、对签收内容进行预审核并及时上传至系统。</p> <p>庭审速录项目：共设65名驻场员工，对业务部门提交的庭审记录任务进行受理，合理排期，统一安排，速录员完成法庭实时记录、当场整理打印并督促当事人（代理人）签字，最后将制作好的电子版及纸质版笔录返回业务部门。</p> <p>12368呼叫中心：通过公开招标购买群众各渠道来电处置服务和绩效考核服务，将网络理事中心原有15名坐席全部实现角色转换，由前台接听变更为后台办理省12368工单、短信、信件、邮件、书记信箱以及部分信访来电等群众各渠道来电，全面落实有信必复工作要求，高质量办理，积极回应群众诉求。2023年网络理事中心共登记办理各类案件80547件，自行办理回复率达98%，有效缓解成都法院案多人少矛盾，进一步提高审判质效，提升成都法院司法公信力。</p>						<p>根据改革意见，我们进一步优化了审判辅助事务的运行机制，及时增补人员，实现了全年集中送达率98.59%，其中电子送达率达85%以上；庭审速录保障率98.33%，切实减轻了法官的工作负担，提高了审判质效。</p>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01.00	1,201.00	1,181.74	98.40%	10	9.8					
	其中：财政资金	1,201.00	1,201.00	1,181.74	98.4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监测数量	=	23	个	23	5	5			
			全院案件结案数	>	40000	件	58656	10	10			
		质量指标	诉讼服务热线接通率	>	90	%	99%	10	10			
			公证送达案件占比	>	90	%	98.59%	5	5			
	审判辅助性工作完成度		>	95	%	98.33%	10	10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邮寄送达最长投递周期	<	20	日	25	10	8	由于路程和天气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导致有少量邮件超期返回		
			邮寄送达数量的降低率	>	40	%	35.70%	10	8	由于部分老年当事人不会使用电子产品，无法接收电子送达，且因全国反诈程序测算，导致部分电子送达链接被屏蔽，当事人无法接收，只能邮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官满意度	>	90	%	97.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审务保障经费	<	1201	万元	1181.74	10	10			
		合计				100		95.8				
评价结论	<p>本年度三个项目(公证送达、法院专递、庭审速录)都在审判中发挥了重要保障作用。公证集中送达项目共送达当事人213068人次，送达材料707995份，并承担了沟通当事人、协助打印文书、整理材料、督促邮寄回执、材料流转转递等事务集约化服务；法院专递项目全年邮件量101851件，在结案高峰时期，完全配合办案团队的需求延长服务时间，为全院完成年度审判执行工作任务作出重要贡献；庭审速录项目保质保量完成全年记录任务，缓解法院案多人少的压力，收获了院领导、业务部门的一致好评，在服务保障全院结案、配合审判部门完成年度审判执行工作任务中作出了重要贡献。</p> <p>将工单办理等业务交由外包坐席统一甄别办理，优化人员结构，减轻法院案多人少矛盾。2023年外包15名坐席共计登记办理各类案件80547件，自行办理回复率达98%。在省法院统一接听全省12368热线后，迅速完成角色转换，统一承接办理全市法院工单，提前制定办理流程，明确坐席员工工作职责，确保系统登记、电话释明、工单催办、回复反馈等各环节衔接顺畅。创新运行抽查回访，变“被动”为“主动”，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不断提升服务质效。</p>											
存在问题	<p>由于成都中院采取了“自愿使用、好用则用”的原则，还存在部分业务庭自行送达的情况，公证送达项目未将全院送达事务集中处理；法院专递项目投递范围辐射全国，范围过大，部分邮件或回执会存在超期问题，因送达人员法律素质较为欠缺，送达结果质量还有提升空间；庭审速录项目人员稳定性还需加强。</p> <p>12368呼叫中心在人员管理以及沟通协调方面需进一步加强，进一步减少业务熟练人员的流失。坐席办件质量方面有高有低，归纳总结、即时应变、苗头预警能力需进一步提升。在答复用语规范性、答复标准性方面需持续优化。各坐席员业务综合处置能力以及办件案件质效上仍有提升空间，督促督办作用发挥不够充分。在人员管理以及沟通协调方面需进一步加强，进一步减少业务熟练人员的流失。坐席办件质量方面有高有低，归纳总结、即时应变、苗头预警能力需进一步提升。在答复用语规范性、答复标准性方面需持续优化。各坐席员业务综合处置能力以及办件案件质效上仍有提升空间，督促督办作用发挥不够充分。</p>											
改进措施	<p>优化运行机制，加强人员业务培训，进一步实现高效高质量的送达；进一步优化回执流转机制，加强送达人员法律素质培养，规范法院专递的签收；根据案件量情况灵活分配速录人员，加强人员储备，预防因不可控因素带来的保障压力，加强对人员的人文关怀。</p> <p>进一步规范全市法院办件答复，全力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牢固树立“加我在诉”的意识，认真办理群众各类来信，规范各渠道来电办理流程性回复和实质性答复，构建案件必需、梳理识别、交办转办、反馈复、督办问责良性循环运行机制，积极回应群众诉求，积极落实有信必复工作要求，不断为群众诉求解纷开出“良方”。在人员管理方面，做好各方协调工作，不断优化后勤保障，减少人员流失。</p>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4

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
法务区审判法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74647-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成都市政府投资项目决策与审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成办发〔2022〕40号）相关要求，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在《关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法庭等项目建设意见的复函》（川高法函〔2022〕76号）（附件）明确指出“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为天府中央法务区‘一点’、‘五院+’、‘五庭+’法院系统高标布局的重要组成，新建审判法庭及专业法庭十分必要。2023年完成土地相关手续办理，保障建筑场地面积，年底前顺利开工。”				一是取得《项目建议书调整报告》《可研报告调整报告》的正式批复，完成立项调整工作。二是完成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含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工作。三是完成报规相关工作。四是完成手续办理相关工作。分别取得《成都市地下文物调查勘探探试掘完毕通知书》《用地建设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1月7日取得市发改委的项目投资概算批复（成发改政务审批〔2023〕62号）。五是完成施工总承包单位招标工作，并于年底前顺利开工。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通过成都市政府2022年第186次常务会议和2023年第13次常务会议审议，于2022年12月20日和2023年3月8日取得市发改委的立项批复（成发改政务审批〔2022〕74号、成发改政务审批〔2023〕16号），于2023年7月28日和2023年8月30日取得市发改委的调整立项批复（成发改政务审批〔2023〕4号、成发改政务审批〔2023〕5号）、11月7日取得市发改委的项目投资概算批复（成发改政务审批〔2023〕62号）。目前，项目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正在开展初期阶段各项施工作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0	5,600.00	5,6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	5,600.00	5,6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	56444	平方米	56442.27	15	15		根据市发改委批复的《关于同意调整〈关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有关内容的函》（成发改政务审批函〔2023〕5号），项目总建筑面积为56444平方米；后根据市发改委的项目投资概算批复（成发改政务审批〔2023〕62号），最终确定总建筑面积约56442.27平方米。
			建筑场地条件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建筑开工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5	%	76%	10	8		刚开工，尚未完成建设。
			建筑土地综合利用率	≥	90	%	72%	10	8		刚开工，尚未完成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81%	10	9		新审判法庭离主城区距离太远，通勤具有一定困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费用总价（土地划拨价格）	=	3600	万元	3601.596	15	14	根据市发改委批复的《关于同意调整〈关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有关内容的函》（成发改政务审批函〔2023〕5号），土地费用为3600万元；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5101TF-2023-030），确定市法院天府中央法务区审判法庭项目划拨土地面积为20008.84平方米，原3600万元的土地价款实际应为3601.596万元。由于确定实际土地面积时有小数误差，故最终土地费用有所变化。		
合计								100	94		
评价结论	本项目自评总分94分，一是圆满完成项目预算执行任务，预算执行率达到100%；二是因项目刚开工、尚未完成建设，导致社会效益指标偏低。										
存在问题	一是随着项目匡算、估算、概算进一步深入，数据进一步准确，后期实际面积等数据与前期存在一定差异，导致计算存在一定差异，但均在合理范围内。二是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不太合理，不能完全评价在建工程情况。										
改进措施	结合在建工程的实际情况，对绩效指标中的社会效益指标作适当调整。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5

数据支撑与知识服务平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67848-数据支撑与知识服务平台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法〔2016〕261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信息化技术系列标准的通知》、法〔2020〕104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0-2024）〉的通知》、川政发〔2020〕28号 中共四川省政法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政法智能化建设五年规划（2020-2024）》的通知、法（信）明传（2020）12号关于发布《全国法院智慧审判系统建设参考（2020版）》的通知、法（信办）明传（2020）6号关于下发《人民法院数据管理和服务技术规范（2020）》的通知。数据支撑平台打造数据服务模式、完善法律知识体系、开展数据深度分析，并通过知识服务平台提供知识融合、智能问答、知识协同、法律适用分歧解决、知识评价、知识决策辅助、知识订阅推荐等功能服务。通过服务体系的优化升级，进一步推动司法数据的深度应用，加强知识服务平台与数据支撑平台服务审判、服务管理与服务群众的能力。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数据服务模式新模式的系统建设、完成法律知识体系数据平台建设、完成数据分析平台建设、完成包含知识融合、智能问答、知识协同、法律适用分歧解决、知识评价、知识决策辅助、知识订阅推荐等功能的知识服务平台建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服务内容包含四个部分：1、数据日常运维，每天对数据采集、数据治理、数据分析、数据交换各个系统进行维护，并按要求新增数据服务；2、数据支撑平台新增服务，新增了智能BI工具、质检平台、共享交换门户、自然语言智能解析平台、审判管理智能分析平台；3、知识服务平台新增服务，新增了知识融合引擎、智能问答知识引擎、知识协同引擎、法律适用分歧解决模块、知识评价模块、知识决策辅助模块、知识订阅推荐模块；4、平台案件服务，提供2次系统安全整改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5.50	195.50	195.5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95.50	195.50	195.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	1	个	1	10	10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96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	5	%	3	10	10			
			优化需求落实程度	≥	90	%	88	10	7.5	部分优化需求实际运行效果未达预期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60	分钟	30	5	5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8	小时	2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系统建设机制健全度	≥	90	%	90	10	9	尚需根据工作实际不断补充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89	10	8.5	部分服务内容未达到使用者预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	195.5	万元	195.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经过自评，所有指标符合指标值要求，合计得分95分。项目实施已完成年度目标的所有功能建设要求。在运维方面，共新建了9个数据交换接口，交换数据1200余万条，为审管办、立案一庭、行装处等部门提供数据查询服务151次，生成500余张数据报表；新增服务方面，数据分析平台实现对全市法院、部门、个人的质效指标查询，有力支撑审管办的年度考核工作；安全方面，提供了组织了2次大规模系统修复，保障了平台安全。											
存在问题	数据分析平台升级为智慧监管平台的进度较慢，原因是需求变动和工作量较大，业务需求转换为技术实现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计划建立定期沟通机制，组织系统服务公司与需求部门之间定期交换需求、进度、难点等必要信息。积极推进系统的研发进度。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6

司法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8584-司法救助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严格把关司法救助审批期限，进一步缩短救助审批、资金发放时限。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案件承办人及时告知其有关权利，并根据申请及时提供救助，最大程度保障当事人的权利，使司法救助制度真正适用于生活困难受害者、弱势群体。整合救济渠道，建立联动的司法救助机制，将司法救助制度和内部的诉讼费减免、法律援助制度有效衔接，扩大司法救助内容；外部积极争取党委、人大、政府等关心和支持，联合司法、民政、社保、基层政府等机关，整合救济力量，全方位依法对困难群众予以救济，并构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既解决群众的实际困难，又化解争议，共同构建和谐社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需要救助的当事人提供救助，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化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地区的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审理案件过程还有根据当时人的申请，对需要救助的对象进行救助，化解相关信访等矛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20.00	2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数	≥	4	件	4	15	15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对象资格符合度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95	15	13	救助的时间可以更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审核确定的被救助当事人的应救尽率	≥	90	%	100	10	10	
			维持法治社会稳定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司法救助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金额	≤	20	万元	20	15	15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对需要救助的当事人提供救助，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化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地区的稳定。									
存在问题	对于时间存在不均匀，且时效性还要加强，主要原因是部分案件的金额发放作为一种在特殊时期稳控当事人的手段。									
改进措施	除开稳控措施的案件，应该救助的案件应该及时救助，及时帮助当事人。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7

诉讼档案集中扫描和托管服务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64047-诉讼档案集中扫描和托管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根据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法院档案工作规定》、《人民法院电子诉讼档案管理办法》、《关于启动案件材料外包第三期工程及档案托管服务采购相关工作的报告》、《市中院党组2021年第7次（扩大）会议暨联动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会议纪要、《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行业标准《纸质档案数字化技术规范》》相关要求；一是配合我院案件“归档结案”制度的落地实施，要将传统的案件承办人员自动操作结案处理的权限收归档案部门统一审核处理，必然会压缩案件材料的扫描、整理、归档工作甚至案件审理时限，通过将所有程序性工作打包集中外包，可有效解决这一难题；二是通过将案件材料扫描、整理、装订、归档等原属于各业务庭审判辅助人员的工作收拢，按照统一标准，流水作业的方式进行，以促进已结案案件材料的电子、纸质卷宗制作的规范性，并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三是将于案件材料归档相关的事务性工作从审判业务庭剥离，以减轻审判辅助人员的工作负担。</p>						<p>1. 全年完成57506件案件的审核结案和归档工作； 2. 每月安排6人开展迈维系统案件迁移后的电子卷宗检查补扫；3. 3-8月每月安排3人、9-12月每月安排4人开展电子卷宗智能编目服务；4. 对托管新入库档案和已入库档案共11939箱提供诉讼档案托管寄存服务。</p>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30	430	429.2	99.82%	10	9.9				
	其中：财政资金	430	430	429.2	99.8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描完成案件数量	≥	40000	件	57506	12	12		
			质量指标	档案抽检合格率	≥	95	%	96	12	12	
				案件材料完整率	=	100	%	100	12	12	
	时效指标	档案移交后归档时间		≤	7	天	10	12	10	部分案件需要等待补充材料（如邮寄送达回执）后再归档，超过7天归档期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材料有序、安全、规范保管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成审结案件扫描率	=	100	%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材料扫描及整理归档服务单价	=	63.3	元/个	63.3	12	12		
	合计								100	97.9	
评价结论	<p>自评总分为97.9分。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有：项目总体效果较好；1. 有效地配合了我院“归档结案”工作的推行；2. 有效地剥离了审辅人员的案件材料整理、扫描、归档等事务性工作，切实减轻了法官和审辅人员的事务性工作负担；3. 最大限度地保障了卷宗质量；4. 有效促进了已结案案件材料的及时归档；5. 开展迈维系统迁移至通达海系统后电子卷宗的检查和补扫的工作，解决了迈维系统数据安全保管和提供利用的长久问题，确保了我院电子档案数据资源的完整，也为纸质档案托管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6. 电子卷宗智能编目工作采用系统智能识别加人工校对的方式，方便办案人员利用，为推进归档方式改革提供了有力支撑；7. 档案托管解决了我院实际库房面积不足的存储困难。</p>										
存在问题	部分案件需要等待补充材料（如邮寄送达回执）后再归档，导致档案移交后归档时间较长。										
改进措施	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材料流转速度，缩短档案移交后归档时间。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8

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98293-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法院现有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的基础上，进行网络安全防护技术能力提升，参照服务设计架构，持续完善数据安全治理体系，开展数据安全管理体系规划，达到合法采集、合理利用、静态可知、动态可控的防护目标。在数据分类分级的基础上，遵循最小权限和动态授权原则，在数据安全全生命周期各个阶段逐步建立数据可信接入、认证授权、数据操作审计等措施，实现数据资产分布可见、数据流转可见、数据访问可见、风险驱动，减少数据安全风险暴露面，提升整体安全效能、贯彻IPDRR的理念（识别、保护、检测、响应、恢复），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可管，为业务的稳定、可靠运行保驾护航。					本年度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是开展日常安全运维，2023年来，建立了常态化网络安全监测、巡查、维护、处置、整改、反馈等运维机制，开展边界策略优化334条，整改不合规跨网业务性14个，部署违规外联监测客户端256套、部署终端防护软件126套，人工处置告警事件1254条，发现并处置重大安全隐患2个，发现并督促本院和全市法院修复系统漏洞580个，输出各类运维报告239份。组织开展全市法院攻防演练2次，参加省高院组织攻防演练3次，其中在全国性护网活动中表现突出，获得加分2200分、全省中院排名第一；在大运会期间积极开展安全防护未发生任何安全事件。总体来看，法院网络安全防护明显增强，网络安全漏洞风险逐年降低，本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网络安全服务内容包括分析和管理服务、网站云监测服务、国产化终端安全管理服务、安全基线管理服务、防火墙服务、智能终端密码服务、数字签名验签服务、证书签发管理服务、统一认证服务、API统一访问控制服务、数据静态脱敏服务、数据库透明加密服务12类服务，以及安全运维驻场服务、高级安全支撑服务、安全系统维保及升级服务。合同服务时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6.84	96.84	96.8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6.84	96.84	96.8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服务供给数量	≥	15	个	15	10	10		
			安全事件次数	≤	3	次	0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	5	%	0	10	10		
			系统验收合格率	≥	95	%	91.2	10	7	部分验收资料需要进一步完善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	2	小时	0.2	5	5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	18	分钟	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发生率	=	0	%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1	年	3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2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合同尾款支付金额	≤	96.8415	万元	96.8415	10	10			
合计								100	97		
评价结论	本项目已自评分为97分，本年度网络及数据安全服务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是开展日常安全运维，2023年来，建立了常态化网络安全监测、巡查、维护、处置、整改、反馈等运维机制，开展边界策略优化334条，整改不合规跨网业务性14个，部署违规外联监测客户端256套、部署终端防护软件126套，人工处置告警事件1254条，发现并处置重大安全隐患2个，发现并督促本院和全市法院修复系统漏洞580个，输出各类运维报告239份。组织开展全市法院攻防演练2次，参加省高院组织攻防演练3次，其中在全国性护网活动中表现突出，获得加分2200分、全省中院排名第一；在大运会期间积极开展安全防护未发生任何安全事件。总体来看，法院网络安全防护明显增强，网络安全漏洞风险逐年降低，本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目标。										
存在问题	一是机构队伍方面困难。当前成都法院网络安全人才队伍建设极度缺乏，难以科学有效开展专业化的网络安全防护和管理。二是缺少统一标准指引。全市法院网络安全工作缺乏统一的行业实施细则指引，存在多头建设、重复建设、方向不明、标准不一、职责不清等弊端，无法形成统分结合、各负其责、上下联动的网络安全体系防控格局。三是应用开发安全门槛低。当前法院应用系统开发商内生安全动力不足，所开发的系统不注重安全设计和后续漏洞修复，难以为法院提供安全稳定的应用系统。四是云上安全防护问题。市法院部署在电子政务云平台和公用云平台互联网业务系统安全防护手段缺乏、安全能力不全、安全态势不清以及管控不明确。面临来自互联网的各种安全威胁，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五是市法院所有互联网在线服务平台均未纳入三级等保测评和备案，部分业务数据管理存储在外，相关安全防护措施有待进一步完善。										
改进措施	一是聚焦网络安全统筹指导，统一全市法院网络安全建设方向和标准，形成一体化网络安全工作格局。二是持续加强法院数据在整个生命周期内的安全管理，从整体上提高全市法院的网络安全态势检测能力。三是推动应用系统安全管理，严格落实信息系统安全建设“三同步”和定期评估要求，以密码应用与安全性评估工作为契机，加强应用系统上线前的安全管理。四是扩大安全防护监测范围，推动将云上业务、云主机的纳入安全防护和安全管理，通过技术手段打通云上和专网内部协同，与现有安全防御系统构成互补完整的安防体系。五是继续坚持常态化安全检查，进一步建立健全安全检查技术措施，增强漏洞发现能力和漏洞修复验证能力，持续开展常态化安全防护风险排查、评估和整改，提高全市法院安全监测、分析研判、预警处置、事件反馈的防护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19

知识产权庭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67779-知识产权庭租赁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市领导的指示，租赁天府新区兴隆湖C区7号楼作为知识产权法庭的临时办公用房，总面积约5189.14平方米，年租金5093174.40元。项目按照进度正常实施，知识产权庭办公场地各项工作有序进行，更好履行相关职能职责，优质高效的完成各项工作。					为探索跨区域集中管辖模式、优化“三合一”综合审判模式以及培养精英化审判人才队伍提供了良好的环境，有效缓解了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中央司法体制改革精神，最高院发布相关文件要求设立知识产权法院，集中管辖所辖市内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及基层法院一审上诉案件，为响应中央号召，成都市知识产权庭最终选址确定于天府新区湖畔路西段6号，租赁建筑面积5189.14m ² ，并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租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9.32	509.32	509.3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9.32	509.32	509.3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	5189.14	平方米	100.00%	15	15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率	=	100	%	100.00%	15	15	
		时效指标	租赁场地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租赁面积投入(实际)使用率	=	100	%	100.00%	10	10	
			办公场地面积保障率	=	100	%	100.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	90	%	95.00%	10	9	相关合同流程及支付流程过长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场地租赁单价(月)	=	80	元/平方米	100.00%	15	15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严格贯彻了中央关于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落实了最高院设立知识产权庭的要求，为进一步优化我市知识产权案件管辖格局提供良好的环境基础，有效缓解了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									
存在问题	相关合同流程及支付流程过长									
改进措施	督促缩短推进相关流程速度及进度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附件 4-20

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51010023T000008367619-中央法务区租赁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p>按照《成都市委办公厅成都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工作的意见》、成都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租用专业法庭办案办公用房有关事宜的复函》（成机管函[2021]131号）相关要求，建设天府中央法务区是四川省委、成都市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重大战略部署及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最新要求的重要举措，将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提供重要法治保障。按照市财政局文件批复，每平方米租金80元，即1140.42平方米*80元/平米/月*12月=1094803.2元/年。</p> <p>近年来，随着案件数量的逐年大幅增长，现有的审判法庭、调解室、案件会议室等办案用房已严重不适应审判工作需要。2019年成都市第8次市城乡规划委员会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中院审判业务楼调整选址方案，最终确定租赁天府新区兴隆街道宝塘村4组204号天府创新中心二期，租用建筑面积1140.42平方米。租赁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贯彻落实了省委召开的天府中央法务区规划建设专题会议精神，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租金，切实推动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发展。但因《关于优化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布局的请示》（川高法〔2023〕203号）文件要求及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工作小组批准同意，该项目入驻法庭将迁入第五巡回审判点，经市法院行装处外务会暨教育学习会议2023年第32次会议及该事项报告的院领导审签意见确定，该租赁项目已截止至2024年1月8日。</p>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近年来，随着案件数量的逐年大幅增长，现有的审判法庭、调解室、案件会议室等办案用房已严重不适应审判工作需要。2019年成都市第8次市城乡规划委员会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中院审判业务楼调整选址方案，最终确定租赁天府新区兴隆街道宝塘村4组204号天府创新中心二期，租用建筑面积1140.42平方米。租赁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贯彻落实了省委召开的天府中央法务区规划建设专题会议精神，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租金，切实推动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发展。但因《关于优化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布局的请示》（川高法〔2023〕203号）文件要求及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工作小组批准同意，该项目入驻法庭将迁入第五巡回审判点，经市法院行装处外务会暨教育学习会议2023年第32次会议及该事项报告的院领导审签意见确定，该租赁项目已截止至2024年1月8日。</p>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9.48	109.48	82.11	75.00%	10	7.5	根据省法院《关于优化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布局的请示》（川高法〔2023〕203号）文件要求及天府根据中央服务区建设工作小组批准同意，该项目入驻法庭将迁入第五巡回审判点，经市法院行装处外务会暨教育学习会议2023年第32次会议及该事项报告的院领导审签意见确定，该租赁项目已截止至2024年1月8日。该项目按季度支付，第四季度因项目终止未支付租金。			
	其中：财政资金	109.48	109.48	82.11	75.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	1140.42	平方米	100%	10	10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租赁场地到位及时率	≥	95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场地面积保障率	≥	90	%	100%	15	15		
			租赁面积投入（实际）使用率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委托方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场地租赁单价（月）	=	80	元/平方米	100%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有效缓解市中院审判场所和法院办公室严重不足的紧张局面，切实推动天府中央法务区建设发展，充分凸显人民法院司法审判的重要职能作用，围绕司法审判核心区整体构建天府中央法务区，发挥了良好的审判核心“虹吸”效应。根据省法院《关于优化天府中央法务区专业法庭布局的请示》（川高法〔2023〕203号）文件要求及天府根据中央法务区建设工作小组批准同意，该项目入驻法庭将迁入第五巡回审判点，经市法院行装处外务会暨教育学习会议2023年第32次会议及该事项报告的院领导审签意见确定，该租赁项目已截止至2024年1月8日。该项目按季度支付，第四季度因项目终止未支付租金。										
存在问题	未能完成资金完全支付的目标。										
改进措施	确认好新办公地点，及时高效支付。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预算代码: 201001

部门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55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6,181.6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033.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8.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2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559.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559.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2.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2.86
总计	31	42,662.08	总计	62	42,662.08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财决公开 02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42,559.23	42,559.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81.65	36,181.65					
20405			法院	36,181.65	36,181.65					
2040501			行政运行	19,045.48	19,045.4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60.87	8,060.87					
2040504			案件审判	2,978.44	2,978.44					
2040505			案件执行	249.75	249.75					
2040506			“两庭”建设	5,600.00	5,6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7.11	24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3.76	4,03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6.71	3,766.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1.55	1,91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6.83	1,23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33	618.33					
20808			抚恤	267.04	267.0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04	26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25	718.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25	718.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5.82	615.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43	10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5.57	1,62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5.57	1,62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5.85	1,395.85					
2210203			购房补贴	229.72	229.72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81.65	19,045.48	17,136.17			
20405			法院	36,181.65	19,045.48	17,136.17			
2040501			行政运行	19,045.48	19,045.4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60.87		8,060.87			
2040504			案件审判	2,978.44		2,978.44			
2040505			案件执行	249.75		249.75			
2040506			“两庭”建设	5,600.00		5,6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7.11		24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3.76	4,033.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6.71	3,766.7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1.55	1,911.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36.83	1,23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8.33	618.33				
20808			抚恤	267.04	267.0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04	26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8.25	718.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8.25	718.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5.82	615.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2.43	10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5.57	1,625.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5.57	1,625.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5.85	1,395.85				
2210203			购房补贴	229.72	229.72				

备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55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6,181.65	36,181.6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33.76	4,033.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8.25	718.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25.57	1,625.5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559.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559.23	42,559.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2,559.23	总计	64	42,559.23	42,559.23		

备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42,559.23	42,559.23	25,423.05	17,136.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20,304.26	20,304.26	20,304.26							
30101	基本工资	3	2,816.68	2,816.68	2,816.68							
30102	津贴补贴	4	2,574.02	2,574.02	2,574.02							
30103	奖金	5	6,803.63	6,803.63	6,803.63							
30106	伙食补助费	6										
30107	绩效工资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	1,236.83	1,236.83	1,236.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	618.33	618.33	618.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	615.82	615.82	615.8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	102.43	102.43	102.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79.83	79.83	79.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	1,395.85	1,395.85	1,395.85							
30114	医疗费	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4,060.84	4,060.84	4,06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	12,631.20	12,631.20	2,816.47	9,814.74						
30201	办公费	17	515.55	515.55	297.03	218.53						
30202	印刷费	18	40.58	40.58	34.29	6.29						
30203	咨询费	19	38.32	38.32	28.54	9.78						
30204	手续费	20										
30205	水费	21	18.00	18.00	18.00							
30206	电费	22	337.90	337.90	337.90							
30207	邮电费	23	347.97	347.97	312.81	35.16						
30208	取暖费	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	2,126.84	2,126.84		2,126.84						
30211	差旅费	26	423.73	423.73	245.98	177.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7										
30213	维修（护）费	28	757.82	757.82	77.57	680.25						
30214	租赁费	29	2,361.46	2,361.46	44.02	2,317.44						
30215	会议费	30	6.53	6.53	6.49	0.04						
30216	培训费	31	177.13	177.13	99.99	77.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	3.47	3.47		3.4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4	95.90	95.90		95.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5										
30226	劳务费	36	361.29	361.29	102.19	259.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	3,662.98	3,662.98	11.06	3,651.92						
30228	工会经费	38	329.19	329.19	329.19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9	福利费	39	11.25	11.25	11.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98.97	98.97	98.9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	549.43	549.43	549.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	366.90	366.90	211.78	155.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	2,525.72	2,525.72	2,248.91	276.81						
30301	离休费	45	35.49	35.49	35.49							
30302	退休费	46										
30303	退职（役）费	47										
30304	抚恤金	48	267.04	267.04	267.04							
30305	生活补助	49	5.11	5.11	5.11							
30306	救济费	50	276.81	276.81		276.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51										
30308	助学金	52										
30309	奖励金	53	46.72	46.72	46.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5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6	1,894.56	1,894.56	1,894.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5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6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61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62	5,600.00	5,600.00		5,60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63	5,600.00	5,600.00		5,60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64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65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66										
30906	大型修缮	67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8										
30908	物资储备	69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7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1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72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73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4										
310	资本性支出	75	1,498.04	1,498.04	53.42	1,444.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	281.25	281.25	53.42	227.84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79										
31006	大型修缮	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1	1,043.96	1,043.96				1,043.96				
31008	物资储备	82										
31009	土地补偿	83										
31010	安置补助	8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85										
31012	拆迁补偿	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7	172.83	172.83				172.8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8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9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92										
31101	资本金注入	93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4										
312	对企业补助	95										
31201	资本金注入	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97										
31204	费用补贴	98										
31205	利息补贴	9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01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02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103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104										
399	其他支出	1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07										
39909	经常性赠与	108										
39910	资本性赠与	109										
39999	其他支出	110										

备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2,559.23	25,423.05	17,136.17	
204			36,181.65	19,045.48	17,136.17	
20405			36,181.65	19,045.48	17,136.17	
2040501			19,045.48	19,045.48		
2040502			8,060.87		8,060.87	
2040504			2,978.44		2,978.44	
2040505			249.75		249.75	
2040506			5,600.00		5,600.00	
2040599			247.11		247.11	
208			4,033.76	4,033.76		
20805			3,766.71	3,766.71		
2080501			1,911.55	1,911.55		
2080505			1,236.83	1,236.83		
2080506			618.33	618.33		
20808			267.04	267.04		
2080801			267.04	267.04		
210			718.25	718.25		
21011			718.25	718.25		
2101101			615.82	615.82		
2101103			102.43	102.43		
221			1,625.57	1,625.57		
22102			1,625.57	1,625.57		
2210201			1,395.85	1,395.85		
2210203			229.72	229.72		

备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工资福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42,559.23	20,304.26	2,816.68	2,574.02	6,803.63			1,236.83	618.33	615.82	102.43	79.83	1,395.85	
		204	36,181.65	16,105.28	2,816.68	2,344.30	6,803.63							79.83		
		20405	36,181.65	16,105.28	2,816.68	2,344.30	6,803.63							79.83		
		2040501	19,045.48	16,105.28	2,816.68	2,344.30	6,803.63							79.83		
		2040502	8,060.87													
		2040504	2,978.44													
		2040505	249.75													
		2040506	5,600.00													
		2040599	247.11													
		208	4,033.76	1,855.16						1,236.83	618.33					
		20805	3,766.71	1,855.16						1,236.83	618.33					
		2080501	1,911.55													
		2080505	1,236.83	1,236.83						1,236.83						
		2080506	618.33	618.33							618.33					
		20808	267.04													
		2080801	267.04													
		210	718.25	718.25								615.82	102.43			
		21011	718.25	718.25								615.82	102.43			
		2101101	615.82	615.82								615.82				
		2101103	102.43	102.43									102.43			
		221	1,625.57	1,625.57		229.72									1,395.85	
		22102	1,625.57	1,625.57		229.72									1,395.85	
		2210201	1,395.85	1,395.85											1,395.85	
		2210203	229.72	229.72		229.7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小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类	款	项	栏次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合计		4,060.84	12,631.20	515.55	40.58	38.32		18.00	337.90	347.97		2,126.84	423.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60.84	12,631.20	515.55	40.58	38.32		18.00	337.90	347.97		2,126.84	423.73	
20405			法院		4,060.84	12,631.20	515.55	40.58	38.32		18.00	337.90	347.97		2,126.84	423.73	
2040501			行政运行		4,060.84	2,816.47	297.03	34.29	28.54		18.00	337.90	312.81			245.9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86.54	97.97	6.29	9.78				35.16		2,126.84	138.15	
2040504			案件审判			2,978.44	120.56									39.60	
2040505			案件执行			249.75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类	款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栏次														
		合计	757.82	2,361.46	6.53	177.13	3.47		95.90		361.29	3,662.98	329.19	11.25	98.97	549.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7.82	2,361.46	6.53	177.13	3.47		95.90		361.29	3,662.98	329.19	11.25	98.97	549.43
20405		法院	757.82	2,361.46	6.53	177.13	3.47		95.90		361.29	3,662.98	329.19	11.25	98.97	549.43
2040501		行政运行	77.57	44.02	6.49	99.99					102.19	11.06	329.19	11.25	98.97	549.4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0.19	2,317.44	0.04	77.14			95.90		191.92	794.71				
2040504		案件审判	40.06				3.47				67.18	2,607.46				
2040505		案件执行										249.75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类	款	项	栏次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合计		366.90	2,525.72	35.49			267.04	5.11	276.81			46.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6.90	347.12					5.11	276.81			46.72	
20405			法院		366.90	347.12					5.11	276.81			46.72	
2040501			行政运行		211.78	70.31					5.11				46.7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29.70						29.70				
2040504			案件审判		100.12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7.11						247.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8.59	35.49			267.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1.55	35.4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1.55	3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67.04				267.04						
2080801			死亡抚恤			267.04				267.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代缴社会保险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国内债务付息	国外债务付息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类	款	项	栏次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合计		1,894.56						5,600.00	5,6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9						5,600.00	5,600.00						
20405			法院		18.49						5,600.00	5,60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8.4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504	案件审判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5,600.00	5,6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6.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6.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76.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物资储备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基础设施建设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物资储备
类	款	项	栏次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8.04		281.25					1,043.96		
20405			法院							1,498.04		281.25					1,043.96		
2040501			行政运行							53.42		53.4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4.63		227.84					1,043.96		
2040504			案件审判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土地补偿	安置补助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拆迁补偿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无形资产购置	其他资本性支出	小计	资本金注入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资本金注入
类	款	项	栏次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合计					172.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2.83									
20405			法院					172.83									
2040501			行政运行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83									
2040504			案件审判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决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项 目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费用补贴	利息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小计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小计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05			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504			案件审判														
2040505			案件执行														
2040506			“两庭”建设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7,136.17	17,136.17	17,136.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136.17	17,136.17
20405			法院	17,136.17	17,136.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60.87	8,060.87
2040504			案件审判	2,978.44	2,978.44
2040505			案件执行	249.75	249.75
2040506			“两庭”建设	5,600.00	5,6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7.11	247.11

备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收支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部门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18.16		306.16	176.16	130.00	12.00	275.27		271.80	172.83	98.97	3.47

决算数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75.27		271.80	172.83	98.97	3.4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